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年)

文本　图纸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年)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二〇二四年六月

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HUNAN PROSPECTING DESIGNING & RESEARCH GENERAL INSTITUTE FOR AGRICULTURE FORESTRY & INDUSTRY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文

本

衡东县人民政府

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第一条 规划目的 1
第二条 规划范围与面积 1
第三条 风景名胜区性质与资源特色 1
第四条 功能分区 1
第五条 游客与人口规模 3
第六条 规划期限 3
第二章 保护培育规划 4
第七条 总体保护 4
第八条 资源分级保护 5
第九条 建设控制管理 6
第十条 资源分类保护 8
第十一条 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 16
第三章 游赏规划 19
第十二条 游人容量 19
第十三条 典型景观规划 19
第十四条 景区规划 19
第十五条 景点规划 22
第四章 设施规划 26
第十六条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26
第十七条 道路交通规划 30
第十八条 综合防灾避险规划 33
第十九条 基础工程规划 35
第五章 居民社会调控与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38

第二十条 居民点调控类型及措施 38
第二十一条 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38
第二十二条 人居环境整治 39
第六章 国土空间协调规划 41
第二十三条 三区三线协调 41
第二十四条 城镇发展协调 42
第二十五条 土地利用规划协调 42
第七章 分期发展规划 44
第二十六条 近期发展规划 44
第二十七条 远期规划 45
第八章 附则 46
第二十八条 46
第二十九条 46
第三十条 46

附表 1：风景名胜资源类型表
附表 2：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附表 3；风景名胜区游人容量表

第一章 规划总则

第一条 规划目的

为加强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的科学规划、统一管理、严格保护和永续利用，根据《风景名胜区条例》《湖南省风景名胜区条例》等有关规定，特编制本规划。

第二条 规划范围与面积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面积 59.86 平方公里，由罗荣桓故里景区、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洣水景区和杨山景区组成。主景区面积 58.52 平方公里，包含罗荣桓故里景区（12.33 平方公里）、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30.53 平方公里）和洣水景区（15.66 平方公里）；杨山景区紧邻衡东县城，面积 1.34 平方公里。

核心景区面积 12.42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20.74%。

第三条 风景名胜区性质与资源特色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是以湘南地区典型丘陵景观代表为基础，以罗荣桓故居为核心，集山水观光、户外拓展、休闲度假、红色教育功能于一体的山岳类、纪念地类省级风景名胜区。

根据《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50298-2018）的分级评定标准，现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内共计 62 个景源。其中，自然景源 24 个，人文景源 38 个，一级景源 2 个，占 3.23%；二级景源 12 个，占 19.35%；三级景源 17 个，占 27.42%；四级景源 31 个，占 50.00%。

第四条 功能分区

1. 特别保存区

风景区内景观和生态价值突出，需要重点保护、涵养、维护的对

象与地区，主要包括金觉峰北侧、西侧，夏浦村南侧、符竹村北侧生态保护重要区域。面积 11.01 平方公里，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18.39%。

2. 风景游览区

风景区的景物、景点等风景游赏对象集中地区，是主要开展游览欣赏活动的区域，也是开展必要的景观建设区域，主要位于景观单元周边和道路两侧，面积 7.27 平方公里，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12.14%。

风景游览区是开展风景游赏的主要区域，应合理保护景观资源及生态环境，科学控制建设行为，营造良好景观风貌，科学配套标识、解说、导览、休憩服务等游览设施，完善游路系统，适度控制游客规模，保障游览活动有序进行。

3. 风景恢复区

风景区内主要的恢复、修复、培育、抚育对象及周边地区，是具有当代特征和中国特色的规划分区，现状景源较少，但生态环境较好的区域。包括金觉峰周边、洣水两岸山体、人形山等自然山体林地，面积 21.41 平方公里，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35.77%。

该区是进行生态修复和景点提质的主要区域，主要是以人工促进为主的方式对森林植被进行培育和抚育，保护生态环境，可适当进行景点建设和林相改造，局部补种色叶林。

4. 发展控制区

风景区内法定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和乡村集中建设区域，包括夏浦村、中心村、大源塘村、枣园村、南湾村等 11 个村庄居民生产生活区域。面积 19.66 平方公里，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32.84%。

对接村庄规划，严格控制村民建房规模和风貌，建设安置区，禁止私建、乱建；整治村庄环境，加强村庄绿化，集中处理生活污水，实行雨污分流，改善村庄环境条件，适当发展旅游民宿。

5. 旅游服务区

风景区内旅游服务设施集中的地区，以满足规划期限内风景区旅游发展需要为主，包括风景名胜区主要出入口、旅游村等地区。包括新屋村旅游村和其他旅游点、服务部。面积 0.51 平方公里，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0.85%。

第五条 游客与人口规模

1. 游人规模

规划期末年游人规模 313 万人。

2. 人口规模

规划期末服务人口 700 人，居民人口 1.38 万人。

第六条 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3-2035 年。

近期：2023-2030 年；

远期：2031-2035 年。

第二章 保护培育规划

第七条 总体保护

1.风景名胜区内的居民和游览者应当保护风景名胜区的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和各项设施。

2.在风景名胜区内禁止进行下列活动：

（1）擅自采石、采砂、开矿、开垦、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和地形地貌的活动；

（2）修建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设施，满足公共需求的加油站、加气站除外；

（3）开发房地产，建设工业园区、各类开发区、高尔夫球场等；

（4）新建风电、火电、光伏等产业化能源项目；

（5）建设垃圾填埋场、焚烧场，倾倒排放超标污染物、废弃物等；

（6）在景物或者设施上刻划、涂污，乱扔垃圾等不文明旅游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禁止违反风景名胜区规划，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各类开发区和在核心景区内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其他建筑物；已经建设的，应当按照风景名胜区规划，逐步迁出。

3.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下列活动，应当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有关主管部门批准：

（1）设置、张贴商业广告；

（2）举办大型游乐等活动；

（3）改变水资源、水环境自然状态的活动；

（4）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的活动。

4.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项目应当符合风景名胜区规划，并与景观相协调，不得破坏景观、污染环境、妨碍游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应当制定污染防治和水土保持方案，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好周围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

5.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项目应当符合风景名胜区规划，并与景观相协调，不得破坏景观、污染环境、妨碍游览。

6.符合自然保护地及风景名胜区相关管控要求，未纳入风景区规划，但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或经论证的必要游览设施、基础设施（水、电、路等）、民生工程的国、省重点建设项目，通过省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论证后，方可办理风景名胜区内重大建设项目选址核准手续。

第八条 资源分级保护

风景区实施分级保护，分为一、二、三级保护区，同时划定外围保护地带。

表 2-1 风景名胜区保护分级面积一览表

保护区名称	面积（平方公里）	占比（%）
一级保护区	12.42	20.74
二级保护区	21.36	35.68
三级保护区	26.08	43.57
合计	59.86	100.00

1. **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严格禁止建设范围）**

一级保护区包括锡岩仙洞所在山体及周边区域、罗荣桓故居、罗荣桓故居增补点（黑田罗氏新大屋）、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国家公益林连片区域等，规划面积 12.42 平方公里。

一级保护区内除资源保护、生态修复、景观休憩、游览步道、生

态厕所、游客安全等必要的游览设施，但不得设置住宿设施，严禁建设与风景区无关的设施。完善游览基础设施，建设必要的游览交通网络，提倡使用景区环保公交。

2. **二级保护区（严格限制建设范围）**

二级保护区包括罗荣桓故里景区的南湾村传统村落、铜像广场、罗帅纪念馆以及周边自然环境，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的金觉峰顶部区域，洣水景区符竹村背靠的金觉峰山体和洣水河湾周边山体植被，饮用水源二级水源保护区，规划面积 21.36 平方公里。

二级保护区严格限制各类建设和人为活动，可安排必要的旅游服务设施，严格限制居民点的新建、改建和扩建行为。除满足当地居民出行需求之外，严格限制游览性交通以外的机动交通工具在本区的活动。新建建筑必须与周边建筑风貌协调，建筑形式应采用坡屋面，新建建筑屋脊高不得超过其周边文物建筑脊高。

3. 三级保护区（控制建设范围）

三级保护区是一、二级保护区以外的区域，是风景名胜区重要的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和居民聚集区域，规划面积 26.08 平方公里。

三级保护区应有序控制各项建设与设施，并与景观环境相协调。合理安排旅游服务设施。控制村庄人口数量和建筑规模。恢复山林植被，提高森林覆盖率。

第九条 建设控制管理

表 2-2 设施控制与管理一览表

设施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道路交通	机动车道、停车场	○	○	○
	健身休闲绿道	○	●	●
	石砌步道	○	●	●
	水泥步道	○	●	●
	索道	×	○	○
	观光电梯	×	○	○

设施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游船、码头	×	○	○
餐饮	饮食点	○	○	○
	野营烧烤点	×	○	○
	一般餐厅	×	○	○
	中级餐厅	×	○	○
	高级餐厅	×	×	○
住宿	家庭旅馆	×	○	○
	一般旅馆	×	○	○
	中级宾馆	×	○	○
	高级宾馆	×	○	○
购物	商摊	×	○	○
	小卖部	○	○	○
	商店	△	○	○
卫生保健	卫生站	○	○	●
	医院	×	×	○
	救护站	○	○	●
	疗养院	×	×	○
管理设施	景点保护设施	●	●	●
	游人监控设施	●	●	●
	环境监控设施	●	●	●
	行政管理设施	△	○	●
游览设施	风雨亭	○	○	○
	休息楼	○	○	○
	景观小品	○	○	○
基础设施	邮政设施	△	○	○
	电力设施	○	○	○
	电讯设施	○	○	○
	给水设施	○	○	○
	排水设施	○	○	○
	环卫设施	○	○	○
	消防设施	●	●	●
宣讲咨询	解说设施	○	●	○
	博物馆	×	○	○
	展览馆	×	○	○
	艺术表演场所	○	○	○
其它	科教纪念类设施	○	○	○
	节庆、乡土类设施	○	○	○
	宗教设施	△	△	△

注：●应该设置　○设可以设置　△可以保留不宜设置　×禁止设置

表 2-3 人类活动控制与管理表

设施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旅游活动	按指定路线游览	●	○	○
	探险登山	○	○	○
	滑翔攀岩	×	○	○
	坐电瓶车游览	○	○	○
	骑自行车游览	○	○	○
	漂流、游泳	×	○	○
	写生摄影	○	○	○
	烧烤	×	○	○
	野营	×	○	○
	水上划船、摩托艇、龙舟赛等活动	×	○	○
	烧香占卦等佛事活动	△	○	○
	民俗节庆	○	○	○
	劳作体验	○	○	○
经济社会活动	伐木、挖根	×	○	○
	采药	○	○	○
	开山采石、采矿挖沙	×	×	×
	狩猎	×	×	×
	放牧	×	×	○
	人工养殖、种植	△	○	○
	商业活动	×	○	○
科研活动	采集标本	○	○	○
	科研性捶拓	×	○	○
	钻探	×	×	○
	观测	○	○	○
	科教摄影、摄像	○	○	○
管理活动	标桩立界	●	○	○
	植树造林	●	●	●
	灾害防治	●	●	●
	引进外来树种	×	×	○
	引进乡土树种	○	○	○
	监测	●	●	●

注：●应该执行　○允许开展　△可保留不宜发展　×禁止开展

第十条 资源分类保护

1. 文物保护单位与历史建筑专项保护

重点保护罗荣桓故居、罗荣桓故居增补点（黑田罗氏新大屋）、

壶山公祠、令德公祠、胜菴公祠、古戏台、锡岩仙洞墨书诗词题壁、夏浦萧家大屋、虎泉岭肖家新屋等文物保护单位。

（1）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自然资源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中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的指导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湖南省文物保护条例》，进一步加强风景名胜区文物资源调查，根据文物保护对象的级别，划定文物保护范围红建设控制地带、地下文物埋藏区、城市紫线等历史文化保护线，建立标志，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有“一张图”，实施严格保护。

（2）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拆除、改动和复建文物建筑。文物保护单位中开展的各项活动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

（3）文物保护单位应保持原有的高度、体量、外观形象及色彩，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保养、迁移必遵守“坚持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对于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重建必须要有详细的规划设计，坚持先规划后建设原则，防止大拆大建，破坏文物等各类历史文化遗存本体及其环境。

（4）对文物的任何改动都要按法定程序报请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并报风景名胜区管理部门备案，同时征求旅游主管部门意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拆除、改动、复建文物建筑。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建设危及文物安全的设施，不得修建与文物保护单位周围的环境风貌不相协调的建筑物或构筑物。

（5）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对已有的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应当限期治理。

（6）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对没有定级的文物建筑设定相应的暂保等级，按此申报并进行保护。对可能存在历史文化遗存的土地，要实行“先考古、后出让”制度，在依法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前，原则上不予收储入库或出让。对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应当报登记的县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7）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保养，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并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8）对于侵占文物建筑的单位和个人，应无条件予以退还。

（9）落实消防措施，杜绝安全隐患。文物建筑必须配备消防设备，严格控制电器设备的使用，严禁乱拉电线，防止由于线路老化、损伤而引发的安全事故。文物建筑必须安装避雷设备。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不能破坏文物景观，所有管线必须入地。

（10）对风景区内现有的历史遗址和遗迹，其保护和修缮应在相关专家的指导下进行，应尊重历史原真性。

（11）对于破损较为严重的罗荣桓故居增补点（黑田罗氏新大屋）、夏浦萧家大屋、虎泉岭肖家新屋等建筑，以保护为主，对损毁严重的部位加以修缮，损毁部分需不改变外观特征的加固和保护性复原活动，保持原有建筑结构不变，更换门窗，添加细部，重点对建筑内部木结构加固，完善基础设施，拆除不符合文物建筑风貌的部件，真实反映历史遗存，体现原有建筑和院落空间。其他需要修缮、维护的建筑可参照执行，如金觉寺等。

2.传统村落专项保护

风景名胜区内有夏浦村、南湾村等 2 个传统村落。严格按照《衡东县夏浦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2014-2030）》《衡东县荣桓镇

南湾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2016-2030）》对传统村落进行保护。

传统民居保护：保护和维持传统民居的原有空间形式及建筑格局，保留、恢复村内古井、古树及反映居民生活之特色庭院等构筑物。改造或拆除传统风貌建筑集中区内与传统风貌相冲突的其他建筑。传统民居建筑修缮和修复必须符合风貌要求，与周围建筑协调。

民风民俗保护：构建完善的解说、展示系统，全面展示传统村落的民风民俗，积极传承与推广传统村落的生活习俗与文化。

历史环境保护：保护传统村落内原有历史街巷，修复已损坏路面，还原古街道历史风貌。严格保护村域内及周边古树名木，禁止一切破坏古树行为。保护村落周边山林、田园景观，保留传统村落环境特色。

3.溶洞景观专项保护

重点保护锡岩仙洞及未来新发现的溶洞资源。

（1）保护溶洞内部石钟乳、石幔、石柱等景观资源及其形成环境不受破坏，禁止在溶洞内部涂写刻画。游赏道路、景观灯饰和相应设施的建设不得破坏现有景观资源，避免人工痕迹、人造景观和光源对自然景观资源的污染。

（2）保护溶洞所在山体的植被，封山育林，山体顶部禁止游人通行。溶洞所在的一级保护区内除少量管理用房和游赏道路外，不得建设其他设施。

（3）保护和遵循溶洞内暗河的水流变化，疏通暗河至溶洞出口的洪水通道，拆除改造洞口现有阻碍行洪的人工设施。水洞的游赏开发不得损坏溶洞景观资源，并充分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4.古树名木专项保护

重点保护风景区内现存的 14 株香樟、枫香、桂花、罗汉松等古树名木。

表 2-4 古树名木一览表

编号	树种名称	保护级别	树龄(年)	株数	地点	经度	纬度
694	香樟	三级	137	1	杨林镇小岳洲村，过河边	113°5'22.315"	26°59'55.890"
698	香樟	三级	137	1	杨林镇小岳洲村，罗金华屋门口	113°5'18.239"	26°59'51.171"
907	香樟	三级	137	1	杨林镇石峡村 8 组，晏家庙坪	113°5'26.322"	27°0'22.277"
908	香樟	三级	137	1	杨林镇石峡村 8 组，晏家庙坪	113°5'26.986"	27°0'22.336"
909	香樟	三级	137	1	杨林镇石峡村 8 组，晏家庙坪	113°5'27.085"	27°0'22.245"
910	香樟	三级	137	1	杨林镇板石村 2 组，天眼边	113°6'1.828"	27°0'56.649"
924	香樟	三级	137	1	杨林镇上村 1 组，金鸡垅	113°3'57.927"	27°0'21.784"
929	香樟	三级	147	1	荣桓镇南湾村，庙冲	113°9'20.782"	27°4'10.668"
1051	香樟	三级	237	1	杨林镇石峡村 7 组，下湾龙眼	113°5'27.692"	27°0'30.364"
1052	香樟	三级	237	1	杨林镇石峡村 7 组，下湾龙眼	113°5'28.120"	27°0'29.873"
1053	香樟	三级	237	1	杨林镇石峡村 7 组，下湾龙眼	113°5'28.586"	27°0'30.523"
1327	枫香	三级	147	1	荣桓镇南湾村，庙冲	113°9'19.312"	27°4'12.333"
1704	桂花	三级	137	1	吴集镇吴集村，周家台	112°56'52.408"	27°4'26.784"
021	罗汉松	二级	377	1	吴集镇吴集村，老粮站	112°56'56.804"	27°4'24.798"

（1）建立古树名木数据库，收录古树名木相关信息和健康档案，动态更新数据内容。对古树名木进行挂牌保护，保护铭牌不得用铁丝捆绑或钉子嵌入，宜结合宣传栏或保护栅栏设置。

（2）保护古树名木小环境，其保护范围不得小于古树名木树冠的正投影范围，保护范围内不得改变现有自然环境，现有非保护类建筑或构筑应当拆除。保护范围可设立保护栅栏，防止人畜伤害树体。

（3）安排专业人员定期对古树名木进行修剪、施肥、杀虫、浇

水、防冻、防晒等日常维护，设置防雷装置。对衰老、病弱株，应科学诊断，采取相应的复壮措施。

（4）古树名木的果实采摘不得伤害树体，所采果实以用于苗木繁育和科学研究，使古树名木的相关种群得到繁衍。

5.生物多样性专项保护

（1）保护现有地貌、山林、水系、田园等环境因素，保持现有景观格局不发生重大改变，维持风景区内的景观多样性。

（2）做好景区内现有珍稀植物的植物种类普查。

（3）禁止捕杀和贩卖野生动物。

（4）封山育林，提高森林覆盖率和环境质量，保护风景区内生态系统的平衡和稳定性，在保护原有自然群落基础上规划各具特色的植物景观，逐步恢复顶级植物群落；保护湿地环境，形成多样性的生态环境，为动物的生息繁育创造良好条件。

（5）加大科研的投入，保护和研究风景区内的动植物资源，对珍稀动植物资源实行就地保护，加大种植资源库的建设，合理开辟乡土植物繁育苗圃，在维护生态系统平衡的前提下，扩大珍稀生物的种群规模，提高物种和遗传的多样性。

（6）加强风景名胜区的检验、检疫，注重生态安全，杜绝有害生物和外来入侵生物进入风景名胜区，维护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在引种驯化的基础上，对外来的无入侵性地观赏植物，可以在风景林、经济林以及村庄绿化中适度运用。

（7）加强科普教育的力度，通过图纸和标牌等引导，规范游客的游赏活动，控制游人规模，减少游赏活动对生物正常生活的干扰。

（8）风景区内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设施）与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三

同时”制度，减少对生态系统的破坏。

6.水体及滨水风貌专项保护

重点保护风景区涉及的涔水石峡至夏浦段，以及该段两岸的支流、泉井、水库和湿地，包括荣桓水库、长塘水库、寒塘水库、大旺河等。

（1）严格按照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保护河道、水库岸线。

（2）禁止在涔水及其支流挖沙采石。滨水和水上活动的开展不得污染水体、破坏岸线。

（3）保护现有河道沿线的湿地景观，尤其是天然的湿地生态系统。

（4）保护现有泉井，井壁及护栏等设施的建设材料均采用本地石材，不得封盖，泉井定期淘洗，保证水质清洁。

（5）保护水库及水库周边汇水区的自然环境，滨水和水上活动的开展不得污染水体、破坏岸线。

（6）保护地下河道及相关溢水通道。

（7）禁止向风景区内水体丢弃或倾倒各种类型的废弃物，汇水区范围内应规范使用农药化肥，各类污水应处理达标后方能排放。

（8）涔水沿岸保持现有自然岸线风貌，除渡口、桥梁、泵站等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外，不得占用或破坏涔水两岸山脊线和通村道路临水一侧的自然岸线。

7.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保护

锡岩仙洞-涔水风景名胜区作为衡东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和保护的重要载体。主要保护对象包括 3 个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7 个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11 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建有大桥剪纸传

习所（县文化馆）、衡东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表 2-5 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序号	保护名录	级别	类别	评定年份
1	（衡东）大桥剪纸	省级	传统美术	2012
2	衡东土菜烹饪技艺	省级	传统技艺	2021
3	阳大毛正骨术	省级	传统医药	2023
4	衡东山歌	市级	传统音乐	2009
5	衡东皮影戏	市级	传统戏剧	2009
6	草市赶分社	市级	民间习俗	2013
7	灵山庙会	市级	民间习俗	2013
8	衡东地方花鼓戏	市级	传统戏剧	2022
9	衡东石湾烧壳子饼制作技艺	市级	传统技艺	2022
10	衡东康氏茶油腐乳制作技艺	市级	传统技艺	2022
11	衡东民间故事集成	县级	民间文学	2009
12	衡东民间歌谣集成	县级	民间文学	2009
13	衡东民间谚语集成	县级	民间文学	2009
14	衡东竹刻	县级	民间美术	2009
15	衡东民间器乐集成	县级	民间音乐	2009
16	衡东花鼓戏音乐集成	县级	民间音乐	2009
17	衡东渔鼓	县级	曲艺	2009
18	衡东民间礼俗	县级	民间习俗	2009
19	莫井将军庙会	县级	民间习俗	2009
20	衡东民间巫歌诀符咒	县级	民间习俗	2009
21	唢呐叫子制作技艺	县级	传统技艺	2009
22	衡东赛龙舟方言号子	县级	传统音乐	2023
23	衡东传统印章制作技艺	县级	传统技艺	2023
24	衡东李花草灰咸蛋制作技艺	县级	传统技艺	2023

严格保护风景区内居民的传统生活方式与生活环境，禁止对非物质文化资源进行无序开发。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评估鉴定工作，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整理和传承。认定和命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杰出传承人，培养接班人。加大财政投入，设立抢救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基金。

聘请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以风景名胜区为平台，将遗产作为展示项目进行宣传和推广，吸引游客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保护。将部分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开发为旅游产品，实现产业化，发挥遗产的实用性和经济效益，促进遗产的保护和利用。

第十一条 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

1. 分级控制指标

表 2-6 环境质量分级控制一览表

功能区	内容	区域	大气	水体	噪声(dBA)	固废处理率
风景游览区	以观光游览为主	风景区内除接待区、居民村落外的区域	一类区标准（一级浓度限值）	Ⅱ类	0 类（<40-50）	100%
旅游接待区	旅游接待	风景区内各级游览设施			1 类（<45-55）	100%
农村居民区	农村居民生活	居民社会用地			1 类（<45-55）	100%
交通噪声控制带	车行交通	主要交通线两侧			2 类（<50-60）	100%

2. 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保护

1）改变燃料结构，在宾馆、饭店、酒店、居民点推广使用清洁燃料，如液化气、煤气、电等，条件成熟时可采用集中供热。

2）风景名胜区内采用环保车转运的游览方式，控制进入景区车辆的数量。

3）对景区内燃放爆竹、烧香等活动，指定场所、严格管理，主要烧香场所应推行环保产品。

4）保护森林树木，加强植树造林与封山育林，提高森林植被覆盖率，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2）水环境保护

1）加强对水库、水塘、河岸、河床的保护，风景区内禁止挖沙、

淘金等破坏性生产的开展。

2）合理控制水上游乐活动的内容与规模，减少机动船只的数量，鼓励发展竹筏、电动船、手摇船等无污染的水上交通工具。

3）水质保护目标应按湖南省水功能区划的要求进行控制，并建立和完善溪流水域污染监测预报和预警体系。

4）风景区内各类生活污水、企业生产污水等，需经污水处理厂（设施）集中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

5）对现有的游览设施及其他建设项目严格把关，合理利用水资源，以减少污水产生量。

6）农田科学合理地施用农药、化学肥料，避免施用不当导致的农药、化肥污染。

7）大力开展节水宣传教育，提倡节约用水，建立节水观念。

（3）声环境保护

加强道路管理，通过与公安、交通等部门合作，完善交通信号标识，采用设置禁鸣区、禁鸣路段、噪声达标区等手段，使风景区的声环境质量控制在标准以内。

（4）视觉环境的保护措施

1）建立和完善视觉景观监督机制和机构，确保新建、改建、重建以及调整项目的视觉景观质量。

2）加强对风景名胜区内建设项目的规划管理，对重要景区、景点及周边居民点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对影响视觉景观效果的建筑、构筑物应实施改造或拆除。

3）加强风景名胜区范围及周边村庄绿化建设，恢复山体植被，改善景观。

（5）饮用水源保护要求

风景名胜区内涉及荣桓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甘溪水厂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夏浦村、石峡村地下饮用水源保护区。

严格落实《湖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2023 年修订）的保护要求，在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设置保护区界牌、标志，加强对饮用水水质的监测；加大执法检查力度，重点排查水源地保护区内存在环境安全隐患；加强监管监测，对水源地的水质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及时掌握水质变化趋势；制定饮用水源地突发性水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提高水源地应急保障能力。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

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区及相关流域、区域的生态建设工作，加强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维护水体的自净能力，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

第三章 游赏规划

第十二条 游人容量

罗荣桓故里景区瞬时容量 7374 人次，日游人容量 33426 人次/日，可游览天数 300 天，年游人容量为 1003 万人次/年。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瞬时容量 2035 人次，日游人容量 7958 人次/日，可游览天数 300 天，年游人容量为 239 万人次/年。

洣水景区瞬时容量 4915 人次，日游人容量 7262 人次/日，可游览天数 300 天，年游人容量为 218 万人次/年。

杨山景区瞬时容量 1778 人次，日游人容量 9751 人次/日，可游览天数 300 天，年游人容量为 293 万人次/年。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瞬时容量 16102 人次，日游人容量 5.84 万人次，日极限游人容量 11.68 万人次，年游人容量约 1753 万人次。

第十三条 典型景观规划

规划“五区十景”的典型景观结构。

五区：红色文化展示区、森林溶洞拓展区、山水古村休闲区、生态康养体验区、山城休闲游玩区。

十景：罗荣桓故居建筑群、锡岩仙洞、荣桓水库、金觉峰日出、杨山、夏浦老街、锡岩仙洞墨书诗词题壁、十里荷香、寒潭秋月、潭江口渔村。

第十四条 景区规划

1. 罗荣桓故里景区

罗荣桓故里景区位于风景名胜区东北面，包括罗荣桓故居建筑群、罗帅纪念馆、荣桓水库等等 13 个景源（其中一级景源 1 个、二

级景源 5 个、三级景源 2 个、四级景源 5 个），国家级文保单位 4 处（罗荣桓故居、罗荣桓故居增补点-黑田罗氏新大屋、令德公祠、壶山公祠），省级文保单位 2 处（胜菴公祠、古戏台），县级文保单位 1 处（虎泉岭肖家新屋），景区面积为 12.33 平方公里。

主题定位“罗帅故里、毓秀衡东”，依托现有自然资源，保留山水田园景观和当地人文特色，加强与周边红色旅游资源的对接，打造罗荣桓故里 5A 级景点，发展红色教育研学游，民俗文化休闲游，开展具备文化特色的以农业休闲、红色文化、乡村度假为主要项目的乡村休闲旅游，形成历史人文景观与自然田园有机结合的景观特色。

规划重点：按照 AAAAA 级旅游景区建设需要，配套各项服务功能齐全的主游客集散中心；完善罗帅纪念馆游览服务设施；加强对罗荣桓故居建筑群的保护；新建国防教育园地、罗帅精神宣教基地、红培中心；打造民俗休闲街；打造生态长廊；结合荣桓水库，新建骑行车道，设置星空营地；增加可供游客参与的体验式项目；依托红色文化，利用自然景观，发展休闲旅游；依托耕地，结合衡东特色蔬果，发展生态农业，设置以农耕参与、农家饮食为主题的旅游项目。

2.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包含锡岩仙洞、金觉峰等 8 个景源（其中一级景源 1 个、二级景源 1 个、三级景源 3 个、四级景源 3 个），县级文保单位 1 处（锡岩仙洞墨书诗词题壁），景区面积 30.53 平方公里。

主题定位“山水洞天，楚南胜境”，以喀斯特溶洞、奇石、竹林为主要景观特色，以金觉峰，人形山等山脉的自然生态格局为基底，建设成集休闲观光、文化体验、养生度假、研学教育、户外运动等旅游功能于一体的特色旅游目的地。

规划重点：完善锡岩仙洞游览服务设施，设置停车场、餐饮服务以及休闲娱乐场所，特别是在溶洞口附近，完善设置服务设施；加强对玉女真人庙、金觉寺的保护，并对周边环境进行适当整治；丰富溶洞旅游内容，继续开发目前未被利用的景观资源，可结合文化资源，丰富溶洞旅游项目；完善通往金觉峰、人形山的步行游览道路；增加黄花坪汽车营地、人形山道等景点，丰富游览体验。

3. 洣水景区

洣水景区包含夏浦村传统村落、潭江口渔村、符竹古村等 16 个景源（其中二级景源 1 个、三级景源 6 个、四级景源 9 个），县级文保单位 1 处（夏浦萧家大屋），景区面积 15.66 平方公里。

主题定位“山水一色，古村烟火”，以湖光山色、古镇烟火为主要景观特色，以生态漂游、古镇寻踪以及农家、渔村休闲为主要游览内容，打造以洣水为主线，以沿江古村落为特色的水上休闲及乡村休闲的综合旅游项目。

规划重点：设置夏浦、潭江口、符竹、石峡、小岳州 5 处码头；对夏浦老街、谭公庙、萧家大屋进行提升改造；打造洣水滨水景观带；保护岸线两边农田，以绿色的稻田为背景，展现山、水、田的浪漫意境，形成田园景观带；根据洣水两岸的景观特色，对河岸加以整理；以洣水沿岸为中心，打造滨江绿道；挖掘渔文化内涵，建设潭江口渔村。

4. 杨山景区

杨山景区为衡东县城南面、洣水流域以南的杨山范围，包含杨山、玄帝庙、衡东县博物馆、烈士纪念园、楚秀亭等 7 个景源（其中二级景源 2 个、三级景源 2 个、四级景源 3 个），景区面积 1.34 平方公里。

主题定位“山城一体，悠然杨山”，以山地森林为主要景观特色，以登山休闲、野外宿营为主要游览内容。

规划重点：建设望衡亭、状元塔、杨公亭、赫曦亭，修建游步道，提质现状步行、车行道路，完善烈士纪念园服务设施。

第十五条 景点规划

风景名胜区共规划各类景点 86 处，其中保护景点 29 处，完善景点 14 处，修复景点 5 处，新建景点 38 处。

表 3-1 景点规划一览表

景区	编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规划内容
罗荣桓故里景区	A1	罗荣桓故居建筑群	保护	保护古建筑群落，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A2	罗荣桓故居增补点（黑田罗氏新大屋）	保护	保护建筑，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A3	肖家新屋	保护	保护建筑，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A4	麻姑醴泉	保护	保护水体及周边环境
	A5	双流夹境	保护	保护水体及周边环境
	A6	五马绕云	保护	保护水体、现有地质地貌以及周边环境
	A7	寒潭秋月	保护	保护水体及周边环境
	A8	长塘水库	保护	保护水体及周边环境
	A9	荣桓水库	保护	保护水体及周边环境
	A10	虎形山	保护	保护生态环境，设置步行道，部分林相改造
	A11	罗帅纪念馆	完善	保护，完善服务设施，整治周边环境
	A12	铜像广场	完善	保护铜像以及周边区域环境，完善服务设施
	A13	南湾村传统村落	保护	保护原有村落和建筑风貌，改造新建建筑，拆除违法建筑，完善配套设施
	A14	主游客服务中心	完善	按照 AAAAA 级旅游景区建设需要，配套各项服务功能。
	A15	罗帅精神宣教基地	新建	新建罗帅精神宣教，配套相关服务设施
	A16	国防教育园地	新建	结合地形陈列各个时代武器实物、模型
	A17	打靶场	新建	结合现状空地，配套相关服务设施

景区	编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规划内容
	A18	民俗休闲街	新建	结合现有民居，植入商业、展示功能
	A19	驿·峥嵘	新建	结合现有民居，植入民宿、展示功能
	A20	学堂路上	新建	结合地形和现状道路，设置研学人行步道，设置红色教育节点，配套相关配套设施
	A21	环湖绿道	新建	结合地形和现状道路，设置骑行道
	A22	岳英小学红色学堂	新建	结合现状学校，设置研学教室
	A23	非遗研学教室	新建	结合现有民居，设置非遗研学教室、植入展示功能
	A24	葡萄采摘园	完善	结合地形、现状葡萄种植田，配套采摘相关配套设施
	A25	红树湾	完善	结合地形、现状农田和村庄格局，打造园林植被景观
	A26	星空营地	新建	依托地形，设置露营场地和服务设施
	A27	荣桓小道	新建	结合规划步行道，设置罗荣桓轨迹节点
	A28	油菜花海	完善	结合地形、现状农田和村庄格局，打造田园大地景观
	A29	研学植物园	新建	结合地形和规划步道，加入农作物科普节点，打造田园大地景观，配套农务劳作相关配套设施
	A30	红培中心	新建	集红色文化教育、研学展示于一体的红色文化教育培训中心，配套相关设施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B1	锡岩仙洞	保护	保护现有地质地貌，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B2	金觉峰	保护	整治周边环境，丰富两侧山坡植被景观，提质改造，提升配套设施
	B3	金觉日出	完善	保护周边原生态环境，配备观景平台等观景设施
	B4	金觉神碑	保护	保护遗迹以及周边区域环境，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B5	人形山	保护	整治周边环境，丰富两侧山坡植被景观，提质改造，提升配套设施
	B6	山神石	保护	保护遗迹以及周边区域环境，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B7	金觉寺	修复	保护建筑，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配套相关服务设施
	B8	玉女真人庙	修复	保护建筑，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B9	锡岩仙洞出口服务中	新建	按照旅游景区建设需要，配套各项服务

景区	编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规划内容
		心		功能。
	B10	人形山道	新建	结合地形和现状道路，设置人行步道
	B11	黄花坪汽车营地	新建	依托地形，设置露营场地和服务设施
	B12	十里桃林	新建	整治周边环境，丰富两侧山坡桃树景观，配套相关服务设施
	B13	石林迷宫	新建	依托地形，对现状石林提质改造，配套相关服务设施
	B14	森林趣道	新建	保护原生态环境，配备观景设施
	B15	红漫金峰	新建	结合地形和道路，打造道路两侧园林植被景观
	B16	森林拓展	新建	保护原生态环境，配备观景设施
	B17	金觉采药	新建	保护原生态环境，种植零下药材，配套采药相关配套设施
洣水景区	C1	夏浦村传统村落	保护	保护原有村落和建筑风貌，改造新建建筑，拆除违法建筑，完善配套设施
	C2	潭江口渔村	完善	保护渔村村落格局及周边环境，完善游览设施
	C3	萧家大屋	保护	保护建筑，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C4	符竹古村	保护	保护古村群落，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C5	夏浦老街	完善	保护老街风貌，改建破损较为严重的建筑，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C6	晏公庙	修复	保护遗迹及周边区域环境
	C7	风神庙	修复	保护遗迹及周边区域环境
	C8	谭公庙	修复	保护遗迹及周边区域环境
	C9	十里荷香	完善	保护水体以及周边环境，扩大荷花种植面积，增加荷花品种，完善荷花观赏步行栈道和观景台
	C10	风岩洞	保护	保护现有地质地貌，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C11	古香樟树群 1	保护	挂牌保护，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C12	古香樟树群 2	保护	挂牌保护，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C13	元宝山	保护	保护生态环境，部分林相改造
	C14	秀才看榜	保护	保护遗迹以及周边区域环境，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C15	元帅点兵	保护	保护现有地质地貌及周边区域环境，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C16	虎突泉	保护	保护水体及周边环境
	C17	采摘园	新建	结合夏浦村现状种植场地置湿地生态采摘园
	C18	农业观光园	新建	提质改造，保护生态环境，丰富现状种

景区	编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规划内容
				植植物种类，提升配套设施
	C19	荷花园	新建	扩大荷花种植面积，增加荷花品种，完善荷花观赏步行栈道和观景台，增加夜景亮化工程，开展荷花采摘、观赏活动。
	C20	垂钓园	新建	在潭江口村设置垂钓点，整治水面环境，完善垂钓娱乐的配套服务设施
	C21	垂钓园	新建	在夏浦村设置垂钓点，整治水面环境，完善垂钓娱乐的配套服务设施
	C22	多彩稻田	新建	依托地形，对现状农田提质改造，打造稻田景观，开展观光、科普教育活动
	C23	农耕体验园	新建	提质改造，保护生态环境，配套农务劳作相关配套设施
	C24	亲水平台走廊	新建	规划亲水平台走廊，将打造一条融入自然、衔接水域的观景通道，让游客亲近水面，尽享舒适惬意的亲水体验。
	C25	渔火皓月	新建	修建夜景灯光设施，保护水体、现有古村面貌以及周边环境
	C26	民俗鱼市	新建	结合现有民居，植入商业、展示功能
	C27	村史文化馆	新建	结合现有民居，植入文化展示功能
杨山景区	D1	杨山	完善	整治周边环境，丰富两侧山坡植被景观，提质改造，提升配套设施
	D2	衡东县博物馆	完善	保护博物馆建筑，完善配套服务设施提高接待能力
	D3	烈士纪念园	完善	完善配套服务设施提高接待能力
	D4	玄帝庙	保护	保护建筑，整治周边环境及风貌
	D5	楚秀亭	完善	保护现有构筑物，整治周边环境，完善配套设施
	D6	古桂花树	保护	挂牌保护，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D7	古罗汉松	保护	挂牌保护，完善保护设施，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D8	杨公亭	新建	结合地形新建，供游人游憩
	D9	湿地宣教长廊	完善	结合现状步行道，设置湿地知识展示节点
	D10	赫曦亭	新建	结合地形新建，供游人游憩
	D11	望衡亭	新建	结合地形新建，供游人游憩
	D12	状元塔	新建	保护周边原生态环境，修建景观塔，配套观赏设施。

第四章 设施规划

第十六条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1. 设施分级配置

规划旅游村 1 处、旅游点 10 处、服务部 14 处，结合衡东县城设旅游城 1 处，荣桓、甘溪镇区作为旅游镇发挥重要补充作用。

表 4-1 旅游服务设施与旅游服务基地分级规划一览表

旅游服务基地级别	旅游服务基地名称	所属景区	设施项目
旅游城	衡东县	——	旅行、游览、住宿、餐饮、购物、娱乐、文化、休养、旅游管理设施
旅游镇	荣桓镇	——	旅行、游览、住宿、餐饮、购物、娱乐、文化、休养、旅游管理设施
	甘溪镇	——	
旅游村	新屋村	罗荣桓故里景区	游客综合服务中心、停车场、邮电所、储蓄所、商店、艺术表演、活动中心、体育场馆、文博展览、休疗养、公安设施、救护站、门诊所、住宿、餐饮、小卖、公厕、垃圾站。
旅游点	南湾村	罗荣桓故里景区	游客中心、停车场、邮亭、码头、咨询解说设施、休憩集散、公厕、垃圾收集点、一般旅馆、一般餐厅、饮食店、小卖部、艺术表演、文博展览、公安设施、救护站
	新大屋		
	荣桓水库		
	金觉峰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黄花坪		
	潭江口村	洣水景区	
	夏浦村		
	符竹村		
	石峡村		
	小岳洲村		
服务部	锡岩仙洞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邮亭、简易咨询解说、游客休憩、饮食点、饮食店、小卖部、公厕、垃圾箱
	陈家台		
	古松树		
	牛栏坪		
	荷树垄		
	元宝山	洣水景区	

旅游服务基地级别	旅游服务基地名称	所属景区	设施项目
	萧家大屋		
	天鹅洲		
	王家咀		
	李家屋场		
	风神庙		
	杨山东入口	杨山景区	
	杨山西入口		
	杨山顶		

表4-2 旅游服务设施分级配置一览表

设施类型	设施项目	服务部	旅游点	旅游村	旅游镇	旅游城
旅行	非机动交通	●	●	●	●	●
	邮电通信	○	○	●	●	●
	机动车船	×	○	○	●	●
	火车站	×	×	×	○	○
	机场	×	×	×	×	○
游览	审美欣赏	●	●	●	●	●
	解说设施	●	●	●	●	●
	游客中心	×	○	○	●	●
	休憩庇护	○	●	●	●	●
	环境卫生	○	●	●	●	●
	安全设施	○	○	○	○	●
餐饮	饮食点	●	●	●	●	●
	饮食店	○	●	●	●	●
	一般餐厅	×	○	○	●	●
	中级餐厅	×	×	○	○	●
	高级餐厅	×	×	○	○	●
住宿	简易旅宿点	×	●	●	●	●
	一般旅馆	×	○	●	●	●
	中级旅馆	×	×	●	●	●
	高级旅馆	×	×	○	○	●
购物	小卖部	●	●	●	●	●

设施类型	设施项目	服务部	旅游点	旅游村	旅游镇	旅游城
	商摊集市场	×	○	○	●	●
	商店	×	×	○	●	●
	银行、金融	×	×	○	○	●
	大型综合商场	×	×	×	○	●
娱乐	艺术表演	×	○	○	●	●
	游戏娱乐	×	×	○	○	●
	体育运动	×	×	○	○	●
	其他游娱文体	×	×	×	○	○
文化	文博展览	×	○	○	●	●
	社会民俗	×	×	○	○	●
	宗教礼仪	×	×	○	○	○
修养	度假	×	×	○	○	●
	康复	×	×	○	○	●
	休疗养	×	×	○	○	●
其他	出入口	×	○	○	○	○
	公安设施	×	○	○	●	●
	救护站	×	○	○	●	●
	门诊所	×	×	○	●	●

注：●应该设置　○可以设置　×禁止设置

2. 设施分级配置

旅游服务设施建筑层数以 2-3 层为主，高度控制在 12 米以下，色彩上应与自然景观相协调。

对风景点用地的景点建筑与服务设施的总建筑面积进行控制，容积率不宜高于 0.05；其余风景游赏用地根据游赏和资源保护需要，可配套设置少量设施建筑，容积率不宜高于 0.001。

表 4-3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规划指标控制一览表

所属景区	序号	设施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公顷）	容积率
罗荣桓故里景区	1	新屋村旅游村	6.53	1.5
	2	南湾村旅游点	1.46	1.4
	3	新大屋旅游点	2.79	1.0

所属景区	序号	设施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公顷）	容积率
	4	荣桓水库旅游点	4.60	0.8
	5	纪念馆、铜像广场	3.68	0.6
	6	宣教基地、国防教育园地	3.02	0.5
	7	红培中心	7.63	1.0
	8	主游客服务中心	1.31	已建成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9	金觉峰旅游点	2.23	0.5
	10	黄花坪旅游点	8.80	0.6
	11	锡岩仙洞服务部	0.59	0.1
	12	陈家台服务部	0.20	0.3
	13	古松树服务部	0.40	0.2
	14	牛栏坪服务部	0.46	0.1
	15	荷树垄服务部	0.16	0.3
	16	锡岩仙洞出口服务中心	8.26	0.6
洣水景区	17	潭江口村旅游点	2.38	1.2
	18	夏浦村旅游点	1.62	1.0
	19	符竹村旅游点	0.67	1.2
	20	石峡村旅游点	1.19	1.0
	21	小岳洲村旅游点	1.65	1.0
	22	元宝山服务部	0.18	0.3
	23	萧家大屋服务部	0.30	0.2
	24	天鹅洲服务部	0.19	0.3
	25	王家咀服务部	0.19	0.3
	26	李家屋场服务部	0.23	0.2
	27	风神庙服务部	0.20	0.3
杨山景区	28	杨山东入口服务部	0.57	0.1
	29	杨山西入口服务部	0.18	0.3
	30	杨山顶服务部	0.10	0.5
	31	烈士纪念园	2.70	已建成
	32	玄帝庙	0.26	已建成

3. 旅游床位规模

规划设置旅游床位 2800 床。

表4-4 风景名胜区内旅游床位规划一览表

旅游服务基地级别	旅游服务基地名称	床位数（张）			小计
		中、高级旅馆	一般旅馆	简易旅宿	
旅游村	新屋村	300	300	400	1000
旅游点	南湾村	——	140	60	200
	新大屋	——	80	120	200
	荣桓水库	——	60	140	200
	金觉峰	——	——	100	100
	黄花坪	——	60	140	200
	潭江口村	——	80	120	200
	夏浦村	——	80	120	200
	符竹村	——	60	90	150
	石峡村	——	60	90	150
	小岳洲村	——	80	120	200
总计		300	1000	1500	2800

第十七条 道路交通规划

1. 对外道路交通规划

（1）完善 G240 道路设施，打造景观廊道。

（2）整治 S336、S207，提高其通行能力，对货运车辆进行一定的引导，减小对省道交通的压力，S207 建设为旅游示范公路。

（3）整治改造 X001、Y319、Y339、Y895，提高通行能力，满足风景区对外联系要求。

（4）衔接县城道路交通规划，完善、提质杨山景区对外联系通道。建设坪桥路、龙江府出行道路。

（5）预留东西向的衡吉高速铁路。

2. 主要出入口

规划设置风景名胜区出入口 7 个，分别位于荣桓镇、新屋村、夏浦村、小岳洲、贺家桥、杨山西、杨山东为景区主要出入口。

3. 内部道路交通规划

（1）车行交通

规划“两环十线”的车行游览道路格局。

表 4-5 风景区内部车行游览路规划一览表

道路名称	长度（km）	宽度（m）	起始点	路面材质	建设类型
环线一	29.78	9.0/7.5	锡岩村——石峡村——符竹村——夏浦村——金觉峰——锡岩村	改性沥青	改造
环线二	5.45	12.0/9.0/7.5	纪念广场——国防教育园地——寒塘水库——新大屋——故居——纪念广场	改性沥青	新建、改造
支线一	7.83	9.0/7.5	罗荣桓故居——锡岩村——锡岩仙洞—枣园村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二	1.46	9.0	新大屋——S207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三	3.68	9.0	夏浦村——甘溪镇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四	13.36	7.5	甘溪镇——潭江口村——贺家桥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五	9.88	7.5	夏浦村——荷树垄——龙泉庵——古松树——金觉峰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六	5.12	7.5	王家咀——陈家台——荷树垄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七	5.5	7.5	知塘村——人形山——古松树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八	1.94	7.5	南湾村、新大屋——S336	改性沥青	改造
支线九	0.74	11.0	主游客服务中心——红培中心——宣教基地——罗帅纪念馆	改性沥青	新建
连接线	0.85	9.0	石峡跨河桥——G240	改性沥青	新建、改造
其他道路	——	7.5	——	改性沥青	新建、改造
合计	85.59	——	——	——	——

（2）骑行交通

依托涔水沿岸的车行道路 CD34-Y597、CJE7-Y895，建设两条滨水骑行绿道；以荣桓水库为中心，打造一条环湖骑行绿道。沿线设计生态休憩节点，提供休憩、座椅和洗手间。规划结合停车场设置自行车租赁点。

表 4-6 风景区内部骑行游览路规划一览表

所属景区	长度（km）	起始点	宽度（m）	路面材质	建设类型
涔水景区	5.24	中心村——天鹅洲——潭江口——四方冲村	3.0	改性沥青	新建
涔水景区	12.25	夏浦村——王家咀——新扶村——符竹村——石峡村	3.0	改性沥青	新建
罗荣桓故里景区	8.40	锡岩村——知塘村——石咀湾——新田湾——锡岩村	3.0	改性沥青	新建

（3）步行交通

表 4-7 风景区内步行游览路规划一览表

游步道名称	长度（km）	宽度（m）	路面材质	建设类型
罗荣桓故居-罗帅纪念馆-铜像广场	1.07	3.0	沥青、石板	改建、新建
新大屋-虎形山-寒潭水库-罗荣桓故居	4.5	3.0	石板	新建
肖家新屋-主游客服务中心-罗荣桓故居	2.1	2.5	石板、木材	新建
肖家新屋游步道	1.22	2.0	水泥	保留
锡岩仙洞（外部道路） 锡岩仙洞（内部道路）	2.39 3.0	2.0 1.5	石板 石板	新建 新建
锡岩仙洞-金觉峰顶游步道	3.6	1.5	石板	新建
人形山—风神庙—板石岭村	6.97	2.0	石板	新建
风神庙—陈家台	1.97	2.0	石板	新建
石峡村—新扶村	6.80	2.0	石板	新建
夏浦村—元宝山—虎突泉—风洞	8.5	2-3	石板、木材	新建
潭江口村游步道	1.85	2-3	水泥、石板	改建
杨山公园游步道	7.53	2-3	水泥、石板	新建、改建

（4）水上游线

规划在涔水河开辟水上游览路线，以乘坐环保游船观赏两岸景观为主。规划夏浦村、潭江口码头为主要上下客码头，保留、改造符竹村、石峡村、小岳州村 3 处渡口码头，水上线路长约 11.88 公里。

4. 交通设施规划

（1）生态停车场

罗荣桓故里景区规划主游客服务中心、故居、新大屋、荣桓水库

生态停车场 4 处，共计停车位 357 个。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规划锡岩仙洞入口、锡岩仙洞出口、黄花坪、金觉峰生态停车场 4 处，共计停车位 100 个。涔水景区规划夏浦、潭江口、符竹、石峡、小岳洲生态停车场 5 处，共计停车位 140 个。杨山景区规划杨山东入口、杨山西入口生态停车场 2 处，共计停车位 50 个。

表 4-8 生态停车场规划一览表

景区	停车场名称	停车位（个）				停车场面积（㎡）
		小车	大巴	环保公交	小计	
罗荣桓故里景区	主游客服务中心	134	30	12	176	6681
	故居	56	5	5	66	2003
	新大屋	40	5	5	50	4942
	荣桓水库	60	0	5	65	1764
	合计	357				15390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锡岩仙洞入口	35	2	3	40	1218
	锡岩仙洞出口	20	2	2	24	2005
	黄花坪	30	0	4	34	970
	金觉峰	0	0	2	2	111
	合计	100				4304
涔水景区	夏浦	30	3	4	37	5892
	潭江口	30	3	4	37	1823
	符竹	20	0	2	22	810
	石峡	20	0	2	22	864
	小岳洲	20	0	2	22	760
	合计	140				10149
杨山景区	杨山西入口	25	3	0	28	859
	杨山东入口	20	2	0	22	994
	小计	50				1853
总计		540	55	52	647	31696

第十八条 综合防灾避险规划

规划普通消防站 3 座，分别位于新屋村（面积 0.25 公顷）、黄花坪（面积 0.25 公顷）、夏浦村（面积 0.23 公顷）。规划在杨山景

区西北侧建设人防工程 1 处。

1. 森林火灾

（1）减少可燃物质积存量，进行火灾防治教育，进行严格的火种管理，实施有效巡林。

（2）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设立火险预警哨，规划在金觉峰顶、杨山景区各设置 1 座瞭望塔。

（3）合理规划森林分区及林木搭配，设置防火区、防火带。

（4）加强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的建设，合理规划森林区道路，建设森林防火直升机停机坪 1 处。

2. 生物灾害

实行“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植物检疫制度；建设有害生物监测预报体系；加强营林及生物防治。

3. 地质灾害

风景区地震灾害设防标准为Ⅵ度。

（1）生态防灾。利用林木固土、固石、蓄水，防止过多地面径流的冲蚀作用导致的岩层滑动及落石、崩塌、泥石流等中小型地质灾害的发生。

（2）建设防灾。在风景区开发建设过程中，针对地质状况选择适宜的建设用地。构建防灾体系，保证交通疏散通道安全有效，开辟较为开阔的避难地。

4. 洪水灾害

风景区近期设防标准按 20 年一遇洪水，中期按 30 年一遇洪水，远期按 50 年一遇洪水设防。加强对景区内的荣桓水库、长塘水库、寒潭水库的加固和保护，对水库泄洪河道应严格保护，禁止建设任何有碍防洪的设施

5. 游览安全防护

（1）在游客服务中心、旅游村、旅游点等区域设置应急避险措施指示牌、应急避难场所和紧急疏散通道，配备应急救援物资。

（2）科学合理地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及疏散避难预案。

（3）建立应急救援队伍，经常进行应急救援演练。

（4）加强防洪影响评价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价工作，景区建设过程中避开行洪区、洪泛区及地质灾害易发区。

第十九条 基础工程规划

1. 邮电通信工程规划

风景区无线接入网络覆盖率达 100%。对现有电信交接箱改为光节点形式，增大通讯容量。规划在各旅游村、旅游点增加有线电视光节点。规划在旅游村设邮政所，旅游点设邮亭、话亭。

2. 给水工程规划

（1）用水量预测

规划旅游服务基地用水量 625m³/d，居民用水量 1661m³/d。

（2）水源地

风景区内规划建设有荣桓水厂，供水规模 1000t/d，水源为荣桓水库，服务范围包括新屋村、南湾村、鱼形完小等；规划石峡村建设水厂 1 处，供水规模 1000t/d，水源为西侧观音山上山泉水；规划夏浦村建设水厂 1 处，供水规模 400t/d，水源为东侧山中的山泉水；其他旅游点自建取水设施，使用地下水为主要供水水源。远期，规划风景区由新建的衡东县二水厂供水。

（3）给水管网规划

各供水管干管管径Φ400-800，入户管径Φ75。消防和生活用水采用合供制，消火栓设为地上式，按每个消火栓服务半径不超过 120 米

设置，接消火栓的给水管径不小于Φ110。

3. 排水工程规划

风景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

（1）污水量预测

规划旅游服务基地污水量 500m³/d，居民生活污水量 1329m³/d。

（2）排水规划

各旅游村、旅游点、服务部的污水采取分片就近处理，根据污水预测规模单独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执行一级排放标准，处理标准应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污水处理率须达到 100%。规划原合流管渠改为雨水管渠，新建污水管道。污水干管管径不小于 DN200。

（3）雨水规划

风景区内雨水就近排入附近水体。

4. 供电工程规划

（1）负荷预测

总用电负荷为 4200kW。

（2）电力工程规划

风景区范围内不再新建水电站及 35kV 以上变电站。规划安装 4 座 10kV 变压器分别位于新屋村、锡岩村、石峡村、夏浦村。

除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上位电力规划的国省重点供电工程外，在景点和景区内不得安排高压电缆和高压架空电线穿过。

供风景区内旅游服务设施及居民使用的电力线路，采用埋地和架空两种敷设方式。在核心景区及环境要求较高的场所等，采用电力电缆埋地敷设的方式。

5. 环境卫生工程规划

（1）生活垃圾日产生量

风景区内垃圾日平均产生量为 10.4 吨。

（2）垃圾收集

垃圾箱：主要设置于游览线两侧及景点附近，间距为 80-100m，各重要景点等游人较多的地方垃圾箱间距为 50-80m。

垃圾收集点：规划在旅游点、服务部设置集中式垃圾收集点，由垃圾车定时定点收集清运。

（3）垃圾清运及处理

规划在新屋村、夏浦村各设置 1 处垃圾转运站。各景区的垃圾经过收集、转运压缩处理后，统一运送到衡东县垃圾处理场进行垃圾无害化处理。

（4）公共厕所

风景区内公共厕所逐步达到Ⅰ类旅游厕所的标准。规划设置 25 处旅游厕所。如遇游览高峰时，可在罗荣桓故居、纪念广场、锡岩仙洞、夏浦村、金觉峰地等人流集散区域增设移动式环保公厕。

第五章 居民社会调控与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第二十条 居民点调控类型及措施

1. 疏解型居民点

疏解型居民点为锡岩村、石峡村。

鼓励并引导该部分搬迁的村民到村内或所在乡镇的集中安置点落户，逐渐减小景区内的居民点规模。引导锡岩村零散分布于山里且规模较小的居民点疏解至荣桓水库周边地势平坦且较为集中的居民点，或外迁居民往荣桓镇和县城进行安置，石峡村山里零散的居民点疏解至临近涔水河平坦且交通便利区域、或往杨林镇、县城进行安置。移民的就业问题，可在风景名胜区内提供保洁、保安、养护后勤及管理岗位，鼓励移民发展旅游服务行业等第三产业。

2. 控制型居民点

控制型居民点主要为南湾村、夏浦村、新符村、大源塘村、枣园村、知塘村、小岳洲村。

规划通过政府引导、管理协调、优惠补贴等办法，控制发展，严格控制人口规模和建筑形式。

3. 发展型居民点

发展型居民点包括中心村、贺家桥村、坪桥村（社区）。

控制好建筑风格和形式，依据乡村振兴的要求，整治与改造相结合，在维持原有格局与建筑风貌的前提下，改善卫生条件，提高居住品质，优化资源配置，坪桥村（社区）内建设河西安置房。

第二十一条 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1. 大力发展旅游服务及商贸

主要集中在县城及景区内的旅游服务设施基地：南湾村（新屋村、

南湾村、新大屋等自然村）、荣桓水库、金觉峰、黄花坪、贺家桥村（潭江口村等自然村）、夏浦村、新扶村（符竹村等自然村）、石峡村、小岳洲村等。

2. 积极发展特色林果业

主要指风景区核心景区的外围地区。夏浦村和中心村建立优质葡萄种植基地，南湾村建立油茶种植基地，新屋村和知塘村建立板栗种植基地。

3. 合理发展生态农业

主要指风景区边缘及周边地区。以绿色科技为基础，大力发展旅游农业、观光农业和高效农业。建立优质稻、生猪、禽蛋、油茶、黄贡椒、楠竹、红豆杉、无公害蔬菜等特色农业基地，建立衡东土菜供应基地网点。

第二十二条 人居环境整治

1. 农村人居环境改造

允许在居民点集中区域适当建设居民公共活动场所，推行乡村生活垃圾“三次多分法”，落实分类减量和回收体系全覆盖；完成乡村卫生厕所改造，实施粪污无害化处置；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乡村延伸覆盖；实施乡村池塘沟渠清淤疏浚、恢复水生态；完成乡村“空心房”专项整治；建立健全人居环境整治、管护、投入长效机制，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村庄绿化美化亮化等环境整治工作；实现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100%、生活污水处理率 100%、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100%，实现乡村生活垃圾回收体系、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2. 建筑风貌整治

（1）新建房屋

对新建建筑及外观与风景名胜区环境不协调的居民建筑进行外

立面改造，创造统一协调的景区风貌。风景区内新建房屋原则上不得超过三层，高度控制在 12m 以下，采用湘南民居风格，运用传统的中式建筑元素。严格依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

（2）改建房屋

风景区内老建筑在保持与风景区环境风貌协调的前提下，加固结构，提升完善内部功能。改建房屋在现有主体结构不变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建筑风格采用湘南民居风格：浅灰色主体墙面，黑、灰色坡屋顶，深色门窗构件，砖、石雕等建筑元素。

（3）建筑立面改造引导

建筑色彩：以“粉墙黛瓦”的黑白灰三色为主，统一风景区内的建筑色彩基调，与自然环境相协调，整体风格注重淡雅。

墙面材质：以墙面涂料粉刷为主，贴面为辅，且贴面应选用大体块的石材或青砖。

窗：在窗体周围加一圈窗框，拆除所有防盗窗，改造非传统风格明显的窗体，新建建筑避免使用大片玻璃幕墙。

（4）屋顶处理

开展“平改坡”工程，多层居住建筑可以考虑采用山墙的处理手法。大体量的公共和商业建筑采用女儿墙单坡处理手法。现有坡顶建筑，远期建议使用灰色筒瓦作为主要屋面材料，与景观风貌相协调。

（5）招牌、广告牌

典雅整洁，书写规范；统一样式；杜绝在建筑墙面上手写招牌行为；限制广告牌占据建筑立面的比例和面积。

第六章 国土空间协调规划

第二十三条 三区三线协调

1. 生态保护红线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范围内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3452.38 公顷，占风景名胜区面积的 57.67%。规划对风景名胜区内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有限人为活动进行分类管理：

（1）生态保护红线与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重叠区域，按照“从严保护”原则，执行一级保护区管控的规定。

（2）未划入一级保护区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进行管控，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3）风景区内旅游村、旅游点等主要的旅游服务设施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部分服务部（如风神庙、荷树垄、李家屋场）、潭江口村码头以及道路等必要设施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其属于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

2. 永久基本农田

风景名胜区内永久基本农田共 518.04 公顷，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8.65%。

（1）严格执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或者占用；并严禁安排城镇村建设用地和未列入项目清单的其他非农建设项目。

（2）严格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

食生产的意见》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防止耕地“非粮化”，切实提高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水平。

3. 城镇开发边界

风景名胜区内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14.55 公顷，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0.24%。其内的建设活动不仅要遵循城镇开发边界的管控要求，也应满足风景名胜区相关规定。

风景名胜区内城镇开发边界区域，需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要求，实施“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

第二十四条 城镇发展协调

杨山景区位于衡东县城区，具备城市公园配套服务功能。规划注重风景名胜区与周边城镇发展的协调，充分发挥风景名胜区资源特色、旅游优势带动周边城镇发展，同时需保障周边城镇风貌与风景名胜区协调统一。

第二十五条 土地利用规划协调

1. 扩大风景游赏用地，规划面积 1458.87 公顷。

2. 合理配置旅游服务设施用地，规划面积 65.18 公顷。

3. 控制居民社会用地，规划面积 221.90 公顷。

4. 增加交通与工程用地，规划面积为 99.38 公顷。

5. 适当调整林地、园地、草地，规划林地面积 2965.94 公顷，园地面积 485.16 公顷，草地面积 7.17 公顷。

6. 保护耕地，合理引导利用，规划耕地面积 469.77 公顷。

7. 保护水域，面积为 212.74 公顷。

表 6-1 风景名胜区土地利用规划一览表

序号	用地代号	风景名胜区用地分类	用地面积（公顷）		占总用地百分比	
			现状	规划	现状	规划
0	合计	风景区规划用地	5986.11	5986.11	100%	100%
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90.03	1458.87	1.50%	24.37%
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8.75	65.18	0.15%	1.09%
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225.78	221.90	3.77%	3.71%
4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94.85	99.38	1.58%	1.66%
5	戊	林地	4023.31	2965.94	67.21%	49.55%
6	己	园地	706.68	485.16	11.81%	8.10%
7	庚	耕地	612.88	469.77	10.24%	7.85%
8	辛	草地	10.31	7.17	0.17%	0.12%
9	壬	水域	213.43	212.74	3.57%	3.55%
10	癸	滞留用地	0.11	0.00	0.00%	0.00%

第七章 分期发展规划

第二十六条 近期发展规划

1. 近期发展重点

勘界立桩，界定风景区范围和核心景区范围；编制风景区详细规划；完善风景游赏系统；建设旅游服务设施；相关基础工程设施的配套。

2. 近期规划建设项目

表 7-1 近期规划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表

序号	发展重点	建设项目	投资额（万元）	备注
1	风景游赏	完善罗荣桓故里景区游览设施	——	丰富游览项目，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进一步加强杨山景区建设，完善杨山东入口，新建杨山西入口。新建新屋村入口，完善荣桓镇入口	3000	入口牌楼、广场、标识及配套设施
		整治洣水两岸古村落及村庄居民点	2000	潭江口、夏浦
		完善锡岩仙洞的游览设施	——	拓展、完善洞内设施，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完善宣教中心、国防教育园地景点建设，完善游览、服务设施	——	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建设杨山、金觉峰旅游景点和服务游览项目	15000	——
		完善烈士纪念园配套工程	2000	专项资金
2	道路交通工程	改建风景区内部道路(两条环线及支线)	12000	约 43 公里
		改建、新建景区内部骑行、步行道		约 19.4 公里
		生态型游览码头建设	2000	5 处
		生态停车场	1800	15 处
		环保车及游船设施	2000	——
		智慧交通专项	1000	——
		建设杨山景区坪桥路、龙江府出行道路	800	——
3	旅游服务设施	罗荣桓故居 5A 景区创建	140000	提供住宿、餐饮、休闲等设施
		新屋村、南湾村、新大屋等旅游点、旅游村建设	8000	结合 5A 景区建设

序号	发展重点	建设项目	投资额（万元）	备注
		潭江口渔村建设，开发休闲度假项目	2000	——
		夏浦村旅游点建设，完善旅游服务设施	——	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杨山景区服务部建设，完善旅游服务设施	2400	3 处
4	基础设施	水、电、通信、环卫、综合防灾等基础设施，杨山景区人防工程	6000	——
		杨山景区灯光照明灯基础设施建设	1500	——
5	其他	风景区范围、核心景区范围勘界立标	3000	结合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建设
		核心景区详细规划、罗荣桓故里景区详细规划、杨山景区详细规划、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重点地段详细规划	550	依风景区保护管理及发展建设需要
		景区建设涉及的居民安置、杨山景区河西安置房	10000	——

第二十七条 远期规划

1. 远期实施重点

完善各景区内景点及旅游服务设施配套；完善道路交通、市政基础工程设施建设；完善景区内旅游点、服务部以及周边旅游镇的建设；完善居民社会调控工作；完善智慧景区建设；完善风景区的生态保护培育工作；乡村经济振兴。

2. 远期规划投资匡算

表 7-2 远期规划投资匡算表

序号	发展重点	主要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风景游赏	景点游览设施配备工作逐步完善	4000
2	基础设施	完善道路、市政设施	9000
3	游览设施	完善旅游点、服务部、旅游镇建设	12000
4	居民调控	完善居民点疏解、管控、发展	30000
5	智慧景区	完善管理水平、服务质量、人才培育、设施配套建设	7500
6	保护保育	绿化与环境整治、小流域治理、森林植被恢复	15000
7	乡村振兴	开展乡村旅游，发展特色产业经济	28000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八条 本规划由文本、图纸、说明书、基础资料汇编四部分组成，其中文本和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文本与图纸有冲突时，以文本为准。文本中加下划线部分为强制性条文。

第二十九条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内的一切建设活动均应严格遵照本规划执行。因特殊原因需对本规划内容进行更改时，必须按照法定程序申请修编，经审批同意后方可更改。

第三十条 本规划自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执行。

附表 1 风景名胜资源类型表

大类	中类	小类	景点名称
自然景源（24）	天景（2）	日月星光（1）	金觉峰日出
		云雾景观（1）	五马绕云
	地景（11）	山景（5）	金觉峰、杨山、元宝山、虎形山、人形山
		洞府（2）	锡岩仙洞、风岩洞
		石林石景（4）	秀才看榜、元帅点兵、山神石、金觉神碑
	水景（11）	泉井（2）	麻姑醴泉、虎突泉
		溪流（1）	双流夹境
		湖泊（2）	荣桓水库、长塘水库
		潭池（2）	寒潭秋月、十里荷香
		古树名木（4）	古香樟树群 1、古香樟树群 2、古罗汉松、古桂花树
人文景源（38）	建筑（19）	风景建筑（1）	楚秀亭
		民居宗祠（4）	罗荣桓故居建筑群、罗荣桓出生地、萧家大屋、肖家新屋
		宗教建筑（6）	金觉寺、玉女真人庙、玄帝庙、晏公庙、风神庙、谭公庙
		纪念建筑（3）	烈士纪念园、衡东县博物馆、罗帅纪念馆
		特色村寨（2）	夏浦村传统村落、南湾村传统村落
		特色街区（3）	夏浦老街、潭江口渔村、符竹古村
	胜迹（1）	雕塑（1）	铜像广场
	风物（18）	民族民俗（3）	草市赶分社、灵山庙会、月半节祭祖
		民间文艺（3）	衡东皮影戏、衡东山歌、衡东地方花鼓戏
		地方物产（6）	黄贡椒、石湾烧饼、真塘鱼、土板栗、草市豆腐、京湘藤茶
		民间技艺（6）	大桥剪纸、衡东土菜烹饪技艺、阳大毛正骨术、竹器工艺、衡东康氏茶油腐乳制作技艺、衡东石湾烧壳子饼制作技艺

附表 2 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地址	时代	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保护级别
1	罗荣桓故居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荣桓镇南湾村	清	以每栋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5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50 米处。	国家级
2	罗荣桓故居增补点（黑田罗氏新大屋）		荣桓镇南湾村	清	以每栋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5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50 米处。	国家级
3	令德公祠		荣桓镇南湾村	清	以每栋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5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50 米处。	国家级
4	壶山公祠		荣桓镇南湾村	清	以每栋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5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50 米处。	国家级
5	胜菴公祠		荣桓镇南湾村	清	以每栋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5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50 米处。	省级
6	古戏台		荣桓镇南湾村	清	以每栋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5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50 米处。	省级
7	锡岩仙洞墨书诗词题壁	石刻	荣桓镇锡岩村	东晋	以洞口为起点，四向各至 3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50 米处。	县级
8	夏浦萧家大屋	古建筑	甘溪镇夏浦村	清	以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20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0 米处。	县级
9	虎泉岭肖家新屋	古建筑	荣桓镇新屋村	清	以建筑外墙墙基为起点，四向各至 200 米处。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0 米处。	县级

附表 3 风景名胜区游人容量表

景区名称	游览区域	游览面积（㎡）	计算指标（㎡/人次）	瞬时容量	周转率	日游人容量（人次/日）	日极限容量（人次/日）
罗荣桓故里景区	罗荣桓故居建筑群及周边	50000	80	625	8	5000	10000
	罗帅纪念馆、铜像广场	30000	50	600	8	4800	9600
	主游客服务中心	12500	60	208	8	1667	3333
	星空营地	5000	100	50	2	100	200
	罗荣桓故居增补点及周边	50000	60	833	4	3333	6667
	研学植物园	25000	200	125	2	250	500
	非遗研学教室	5000	100	50	2	100	200
	驿·峥嵘	2000	100	20	2	40	80
	葡萄采摘园	4000	150	27	2	53	107
	荣桓水库骑行道	16800	10	1680	2	3360	6720
	罗荣桓故居-罗帅纪念馆-铜像广场步行游览路	3210	8	401	4	1605	3210
	新大屋-虎形山-寒潭水库-罗荣桓故居步行游览路	13500	10	1350	4	5400	10800
	肖家新屋-主游客服务中心-罗荣桓故居步行游览路	5250	10	525	8	4200	8400
	肖家新屋及周边	2436	10	244	4	974	1949
	红培中心	76300	120	636	4	2543	5087
小计				7374		33426	66852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黄花坪汽车营地	20000	200	100	2	200	400
	石林迷宫	8000	100	80	2	160	320
	金觉采药	10000	300	33	1	33	67
	森林拓展	5000	200	25	2	50	100
	锡岩仙洞内步行游览路	4500	7	643	6	3857	7714
	锡岩仙洞外步行游览路	4788	10	479	2	958	1915
	锡岩仙洞-金觉峰	5400	8	675	4	2700	5400

景区名称	游览区域	游览面积（㎡）	计算指标（㎡/人次）	瞬时容量	周转率	日游人容量（人次/日）	日极限容量（人次/日）
	步行游览路						
小计				2035		7958	15916
涔水景区	夏浦村	54707	250	219	4	875	1751
	涔水两岸骑行道	26235	10	2624	4	10494	20988
	潭江口村	23094	300	77	4	308	616
	符竹古村	21836	350	62	1	62	125
	石峡村	59167	300	197	1	197	394
	小岳洲村	25000	300	83	1	83	167
	夏浦村-元宝山-虎突泉-风岩洞游步道	12750	10	1275	4	5100	10200
	潭江口村游步道	3779	10	378	4	1511	3023
小计				4915		7262	14525
杨山景区	衡东县博物馆	5717	70	82	6	490	980
	烈士纪念园	20000	150	133	6	800	1600
	杨公亭	100	50	2	4	8	16
	湿地宣教长廊	20000	50	400	4	1600	3200
	赫曦亭	100	50	2	4	8	16
	望衡亭	100	50	2	4	8	16
	楚秀亭	100	50	2	4	8	16
	玄帝庙	2550	100	26	2	51	102
	杨山公园游步道	11297	10	1130	6	6778	13556
小计		645215		1778		9751	19502
总计				**16102**		**58397**	**116795**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区位关系图

■ 省域区位关系分析图

■ 市域区位关系图

■ 衡阳市域旅游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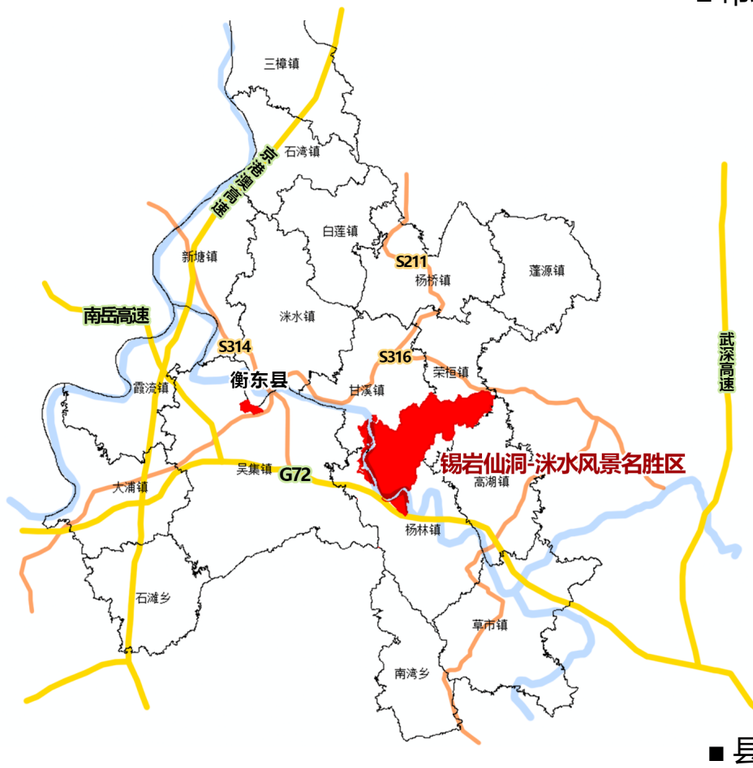

■ 县域区位关系图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1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卫星影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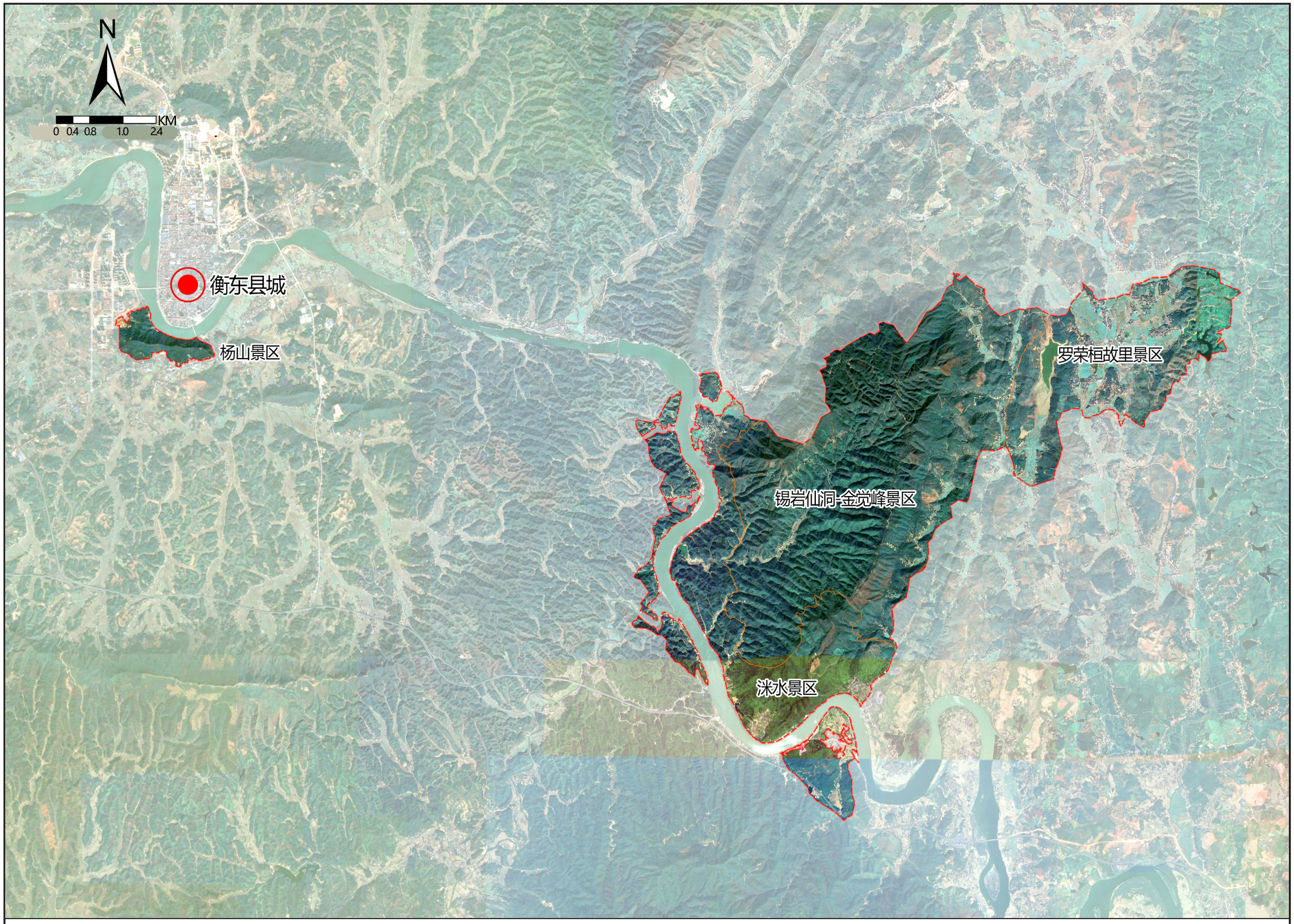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景区界线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2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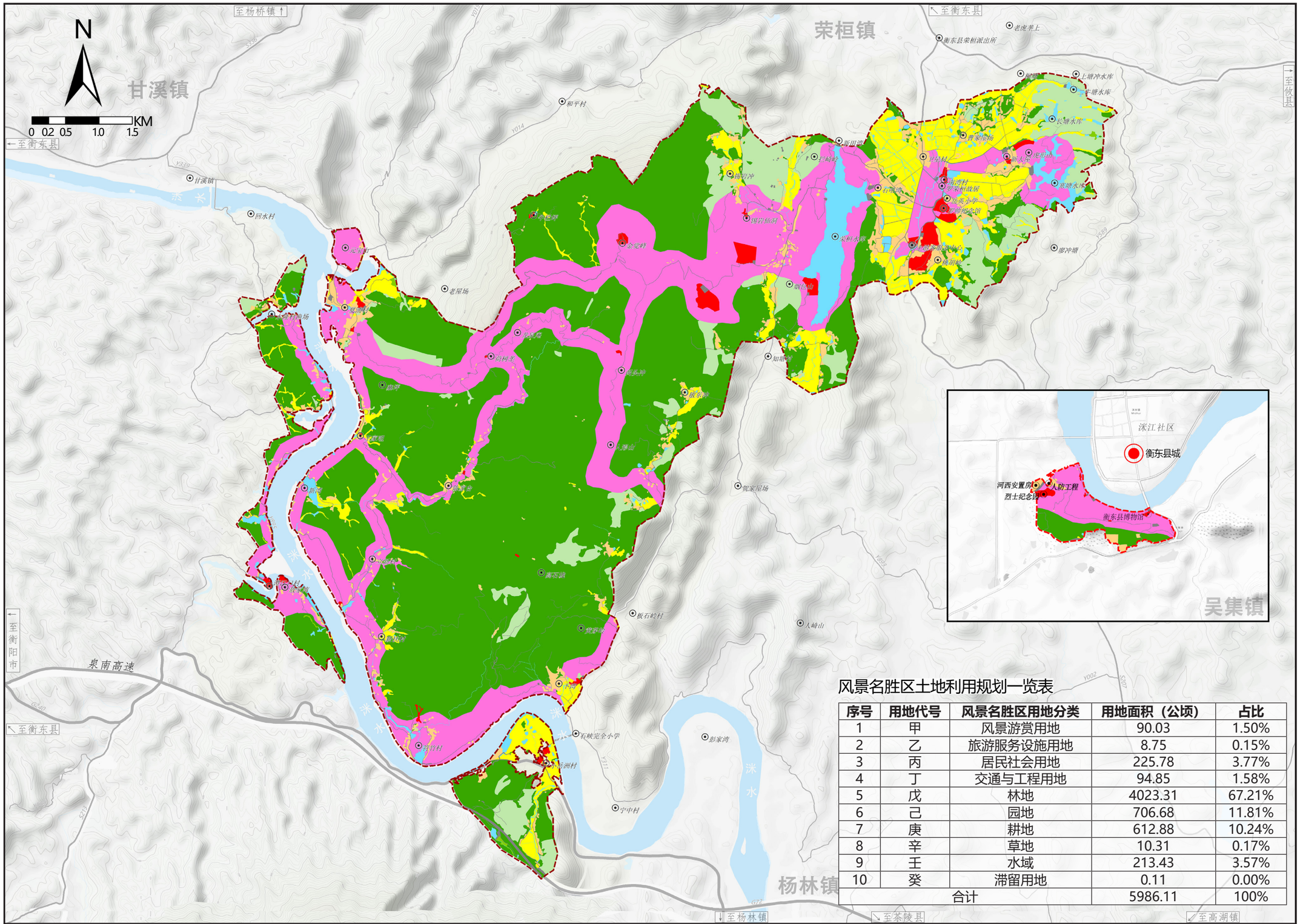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风景游赏用地
-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居民社会用地
- 交通与工程用地
- 林地
- 园地
- 耕地
- 草地
- 水域
- 滞留用地

风景名胜区土地利用规划一览表

序号	用地代号	风景名胜区用地分类	用地面积（公顷）	占比
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90.03	1.50%
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8.75	0.15%
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225.78	3.77%
4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94.85	1.58%
5	戊	林地	4023.31	67.21%
6	己	园地	706.68	11.81%
7	庚	耕地	612.88	10.24%
8	辛	草地	10.31	0.17%
9	壬	水域	213.43	3.57%
10	癸	滞留用地	0.11	0.00%
合计			5986.11	100%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3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综合现状图
（用地用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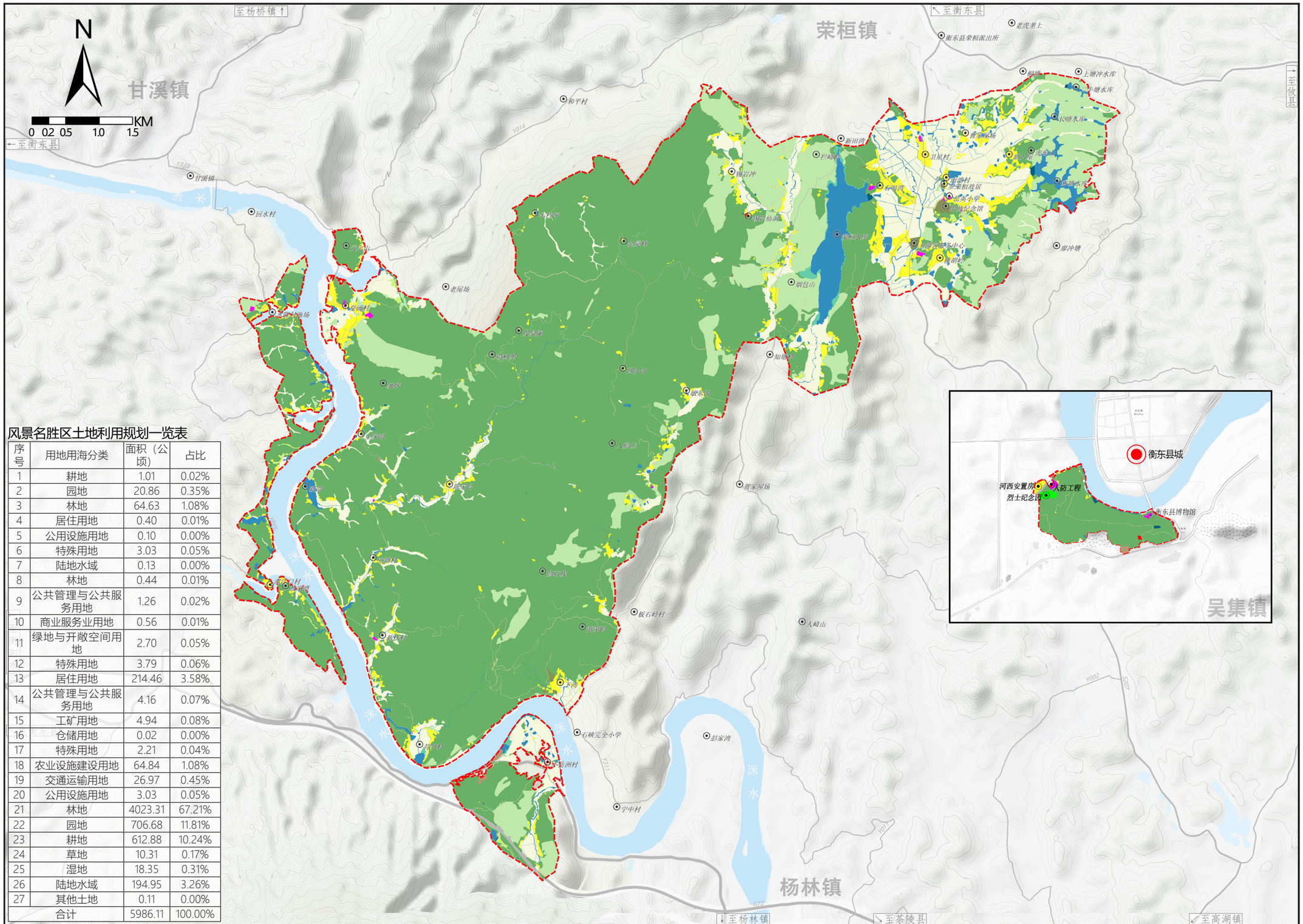

风景名胜区土地利用规划一览表

序号	用地用海分类	面积（公顷）	占比
1	耕地	1.01	0.02%
2	园地	20.86	0.35%
3	林地	64.63	1.08%
4	居住用地	0.40	0.01%
5	公用设施用地	0.10	0.00%
6	特殊用地	3.03	0.05%
7	陆地水域	0.13	0.00%
8	林地	0.44	0.01%
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26	0.02%
10	商业服务业用地	0.56	0.01%
11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2.70	0.05%
12	特殊用地	3.79	0.06%
13	居住用地	214.46	3.58%
1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4.16	0.07%
15	工矿用地	4.94	0.08%
16	仓储用地	0.02	0.00%
17	特殊用地	2.21	0.04%
18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64.84	1.08%
19	交通运输用地	26.97	0.45%
20	公用设施用地	3.03	0.05%
21	林地	4023.31	67.21%
22	园地	706.68	11.81%
23	耕地	612.88	10.24%
24	草地	10.31	0.17%
25	湿地	18.35	0.31%
26	陆地水域	194.95	3.26%
27	其他土地	0.11	0.00%
合计		5986.11	100.00%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耕地
- 林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居住用地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工矿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绿地与开散空间用地
- 特殊用地
- 陆地水域
- 其他土地
- 仓储用地
- 草地
- 湿地
- 园地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4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景源评价图

罗荣桓铜像

锡岩仙洞

萧家大屋

晏公庙

金觉峰

罗荣桓故居建筑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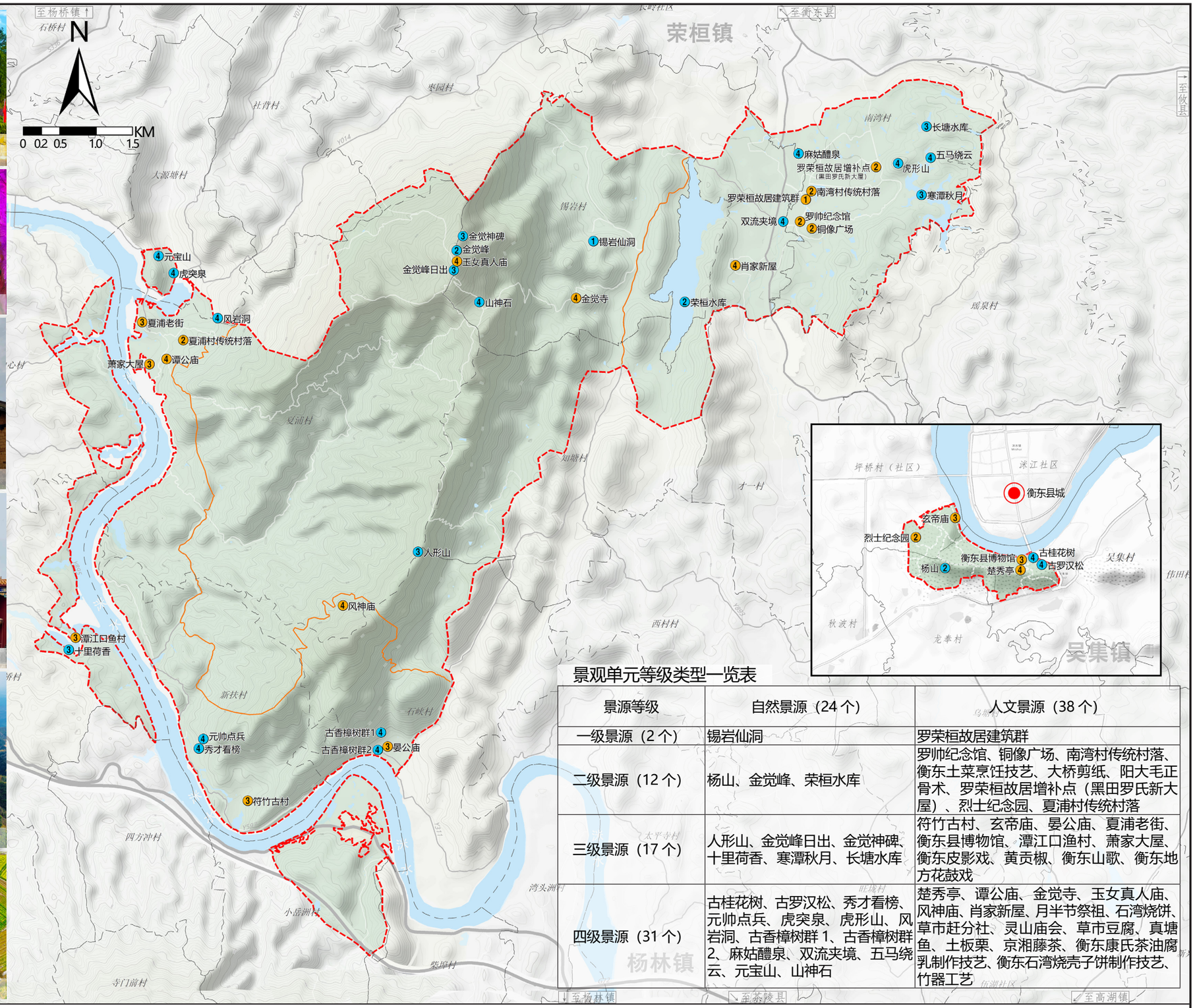

景观单元等级类型一览表

景源等级	自然景源（24 个）	人文景源（38 个）
一级景源（2 个）	锡岩仙洞	罗荣桓故居建筑群
二级景源（12 个）	杨山、金觉峰、荣桓水库	罗帅纪念馆、铜像广场、南湾村传统村落、衡东土菜烹饪技艺、大桥剪纸、阳大毛正骨术、罗荣桓故居增补点（黑田罗氏新大屋）、烈士纪念园、夏浦村传统村落
三级景源（17 个）	人形山、金觉峰日出、金觉神碑、十里荷香、寒潭秋月、长塘水库	符竹古村、玄帝庙、晏公庙、夏浦老街、衡东县博物馆、潭江口渔村、萧家大屋、衡东皮影戏、黄贡椒、衡东山歌、衡东地方花鼓戏
四级景源（31 个）	古桂花树、古罗汉松、秀才看榜、元帅点兵、虎突泉、虎形山、风岩洞、古香樟树群 1、古香樟树群 2、麻姑醴泉、双流夹境、五马绕云、元宝山、山神石	楚秀亭、谭公庙、金觉寺、玉女真人庙、风神庙、肖家新屋、月半节祭祖、石湾烧饼、草市赶分社、灵山庙会、草市豆腐、真塘鱼、土板栗、京湘藤茶、衡东康氏茶油腐乳制作技艺、衡东石湾烧壳子饼制作技艺、竹器工艺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景区界线
- 村界
- 地名地址
- ① 一级人文景源
- ② 二级人文景源
- ③ 三级人文景源
- ④ 四级人文景源
- ① 一级自然景源
- ② 二级自然景源
- ③ 三级自然景源
- ④ 四级自然景源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5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规划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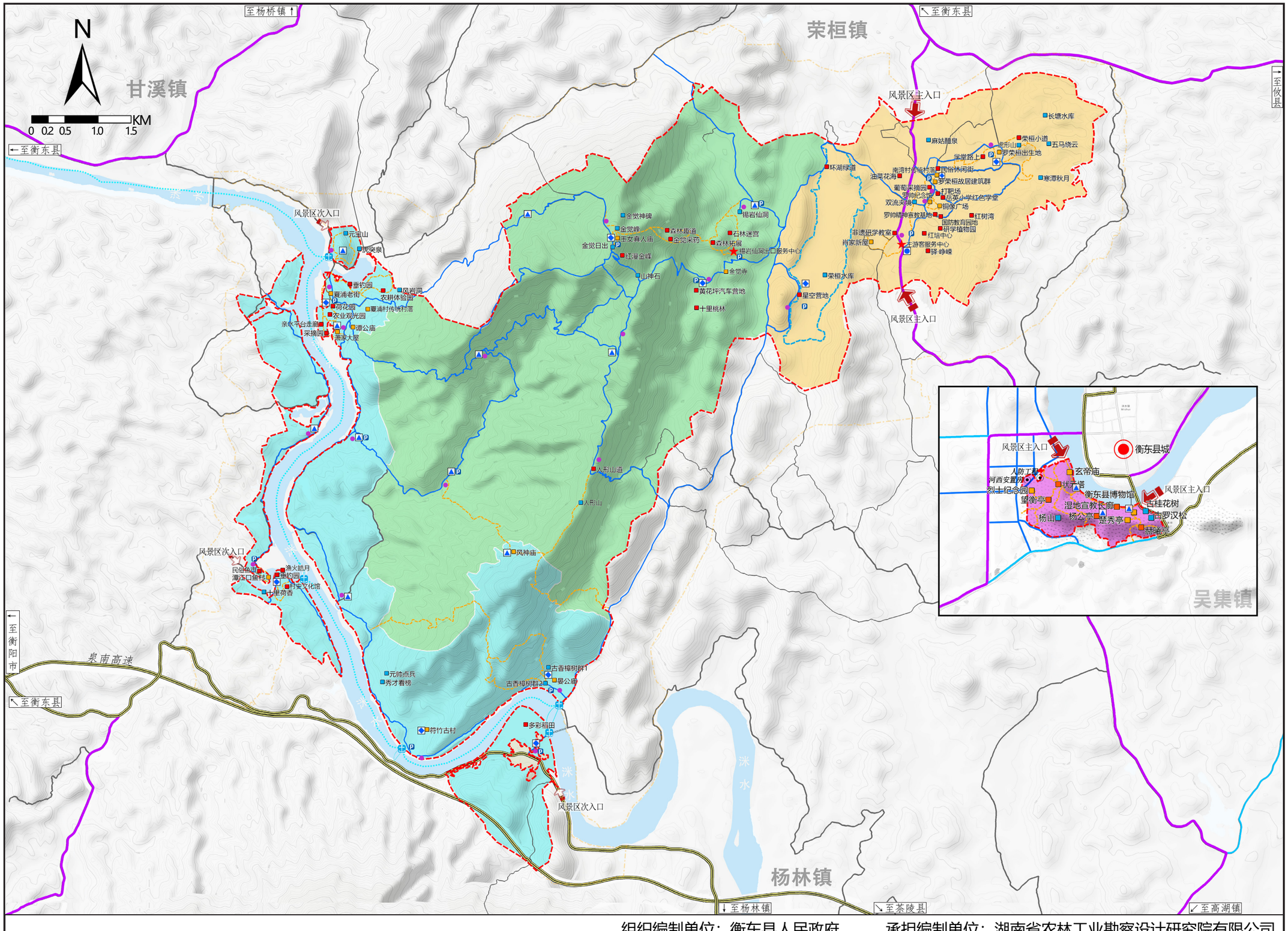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村界
- 地名地址
- 罗荣桓故里景区
-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 洣水景区
- 杨山景区
- 水域
- 旅游村
- 旅游点
- 服务部
- 自然景源
- 人文景源
- 规划景点
- 游客服务中心
- 生态停车场
- 环保公交车停靠点
- 码头
- 风景区主入口
- 风景区次入口
- 国道
- 省道
- 次要车行游线
- 主要车行游线
- 步行道
- 骑行绿道
- 水上游线
- 人渡
- 桥梁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6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风景区界线坐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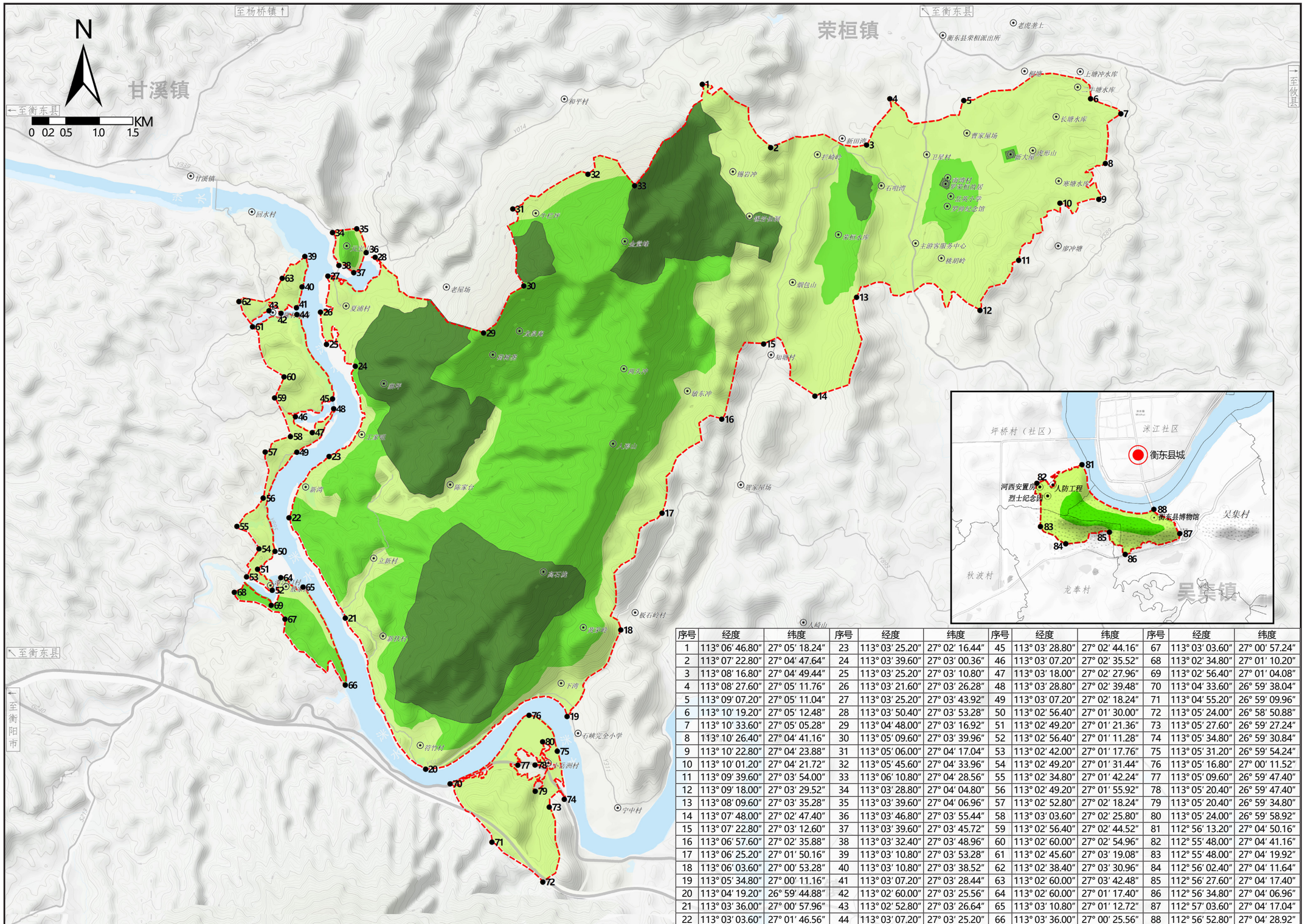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核心景区界线
- 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水域
- 坐标点
- 66 坐标点编号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1	113° 06′ 46.80″	27° 05′ 18.24″	23	113° 03′ 25.20″	27° 02′ 16.44″	45	113° 03′ 28.80″	27° 02′ 44.16″	67	113° 03′ 03.60″	27° 00′ 57.24″
2	113° 07′ 22.80″	27° 04′ 47.64″	24	113° 03′ 39.60″	27° 03′ 00.36″	46	113° 03′ 07.20″	27° 02′ 35.52″	68	113° 02′ 34.80″	27° 01′ 10.20″
3	113° 08′ 16.80″	27° 04′ 49.44″	25	113° 03′ 25.20″	27° 03′ 10.80″	47	113° 03′ 18.00″	27° 02′ 27.96″	69	113° 02′ 56.40″	27° 01′ 04.08″
4	113° 08′ 27.60″	27° 05′ 11.76″	26	113° 03′ 21.60″	27° 03′ 26.28″	48	113° 03′ 28.80″	27° 02′ 39.48″	70	113° 04′ 33.60″	26° 59′ 38.04″
5	113° 09′ 07.20″	27° 05′ 11.04″	27	113° 03′ 25.20″	27° 03′ 43.92″	49	113° 03′ 07.20″	27° 02′ 18.24″	71	113° 04′ 55.20″	26° 59′ 09.96″
6	113° 10′ 19.20″	27° 05′ 12.48″	28	113° 03′ 50.40″	27° 03′ 53.28″	50	113° 02′ 56.40″	27° 01′ 30.00″	72	113° 05′ 24.00″	26° 58′ 50.88″
7	113° 10′ 33.60″	27° 05′ 05.28″	29	113° 04′ 48.00″	27° 03′ 16.92″	51	113° 02′ 49.20″	27° 01′ 21.36″	73	113° 05′ 27.60″	26° 59′ 27.24″
8	113° 10′ 26.40″	27° 04′ 41.16″	30	113° 05′ 09.60″	27° 03′ 39.96″	52	113° 02′ 56.40″	27° 01′ 11.28″	74	113° 05′ 34.80″	26° 59′ 30.84″
9	113° 10′ 22.80″	27° 04′ 23.88″	31	113° 05′ 06.00″	27° 04′ 17.04″	53	113° 02′ 42.00″	27° 01′ 17.76″	75	113° 05′ 31.20″	26° 59′ 54.24″
10	113° 10′ 01.20″	27° 04′ 21.72″	32	113° 05′ 45.60″	27° 04′ 33.96″	54	113° 02′ 49.20″	27° 01′ 31.44″	76	113° 05′ 16.80″	27° 00′ 11.52″
11	113° 09′ 39.60″	27° 03′ 54.00″	33	113° 06′ 10.80″	27° 04′ 28.56″	55	113° 02′ 34.80″	27° 01′ 42.24″	77	113° 05′ 09.60″	26° 59′ 47.40″
12	113° 09′ 18.00″	27° 03′ 29.52″	34	113° 03′ 28.80″	27° 04′ 04.80″	56	113° 02′ 49.20″	27° 01′ 55.92″	78	113° 05′ 20.40″	26° 59′ 47.40″
13	113° 08′ 09.60″	27° 03′ 35.28″	35	113° 03′ 39.60″	27° 04′ 06.96″	57	113° 02′ 52.80″	27° 02′ 18.24″	79	113° 05′ 20.40″	26° 59′ 34.80″
14	113° 07′ 48.00″	27° 02′ 47.40″	36	113° 03′ 46.80″	27° 03′ 55.44″	58	113° 03′ 03.60″	27° 02′ 25.80″	80	113° 05′ 24.00″	26° 59′ 58.92″
15	113° 07′ 22.80″	27° 03′ 12.60″	37	113° 03′ 39.60″	27° 03′ 45.72″	59	113° 02′ 56.40″	27° 02′ 44.52″	81	112° 56′ 13.20″	27° 04′ 50.16″
16	113° 06′ 57.60″	27° 02′ 35.88″	38	113° 03′ 32.40″	27° 03′ 48.96″	60	113° 02′ 60.00″	27° 02′ 54.96″	82	112° 55′ 48.00″	27° 04′ 41.16″
17	113° 06′ 25.20″	27° 01′ 50.16″	39	113° 03′ 10.80″	27° 03′ 53.28″	61	113° 02′ 45.60″	27° 03′ 19.08″	83	112° 55′ 48.00″	27° 04′ 19.92″
18	113° 06′ 03.60″	27° 00′ 53.28″	40	113° 03′ 10.80″	27° 03′ 38.52″	62	113° 02′ 38.40″	27° 03′ 30.96″	84	112° 56′ 02.40″	27° 04′ 11.64″
19	113° 05′ 34.80″	27° 00′ 11.16″	41	113° 03′ 07.20″	27° 03′ 28.44″	63	113° 02′ 60.00″	27° 03′ 42.48″	85	112° 56′ 27.60″	27° 04′ 17.40″
20	113° 04′ 19.20″	26° 59′ 44.88″	42	113° 02′ 60.00″	27° 03′ 25.56″	64	113° 02′ 60.00″	27° 01′ 17.40″	86	112° 56′ 34.80″	27° 04′ 06.96″
21	113° 03′ 36.00″	27° 00′ 57.96″	43	113° 02′ 52.80″	27° 03′ 26.64″	65	113° 03′ 10.80″	27° 01′ 12.72″	87	112° 57′ 03.60″	27° 04′ 17.04″
22	113° 03′ 03.60″	27° 01′ 46.56″	44	113° 03′ 07.20″	27° 03′ 25.20″	66	113° 03′ 36.00″	27° 00′ 25.56″	88	112° 56′ 52.80″	27° 04′ 28.92″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7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核心景区界线坐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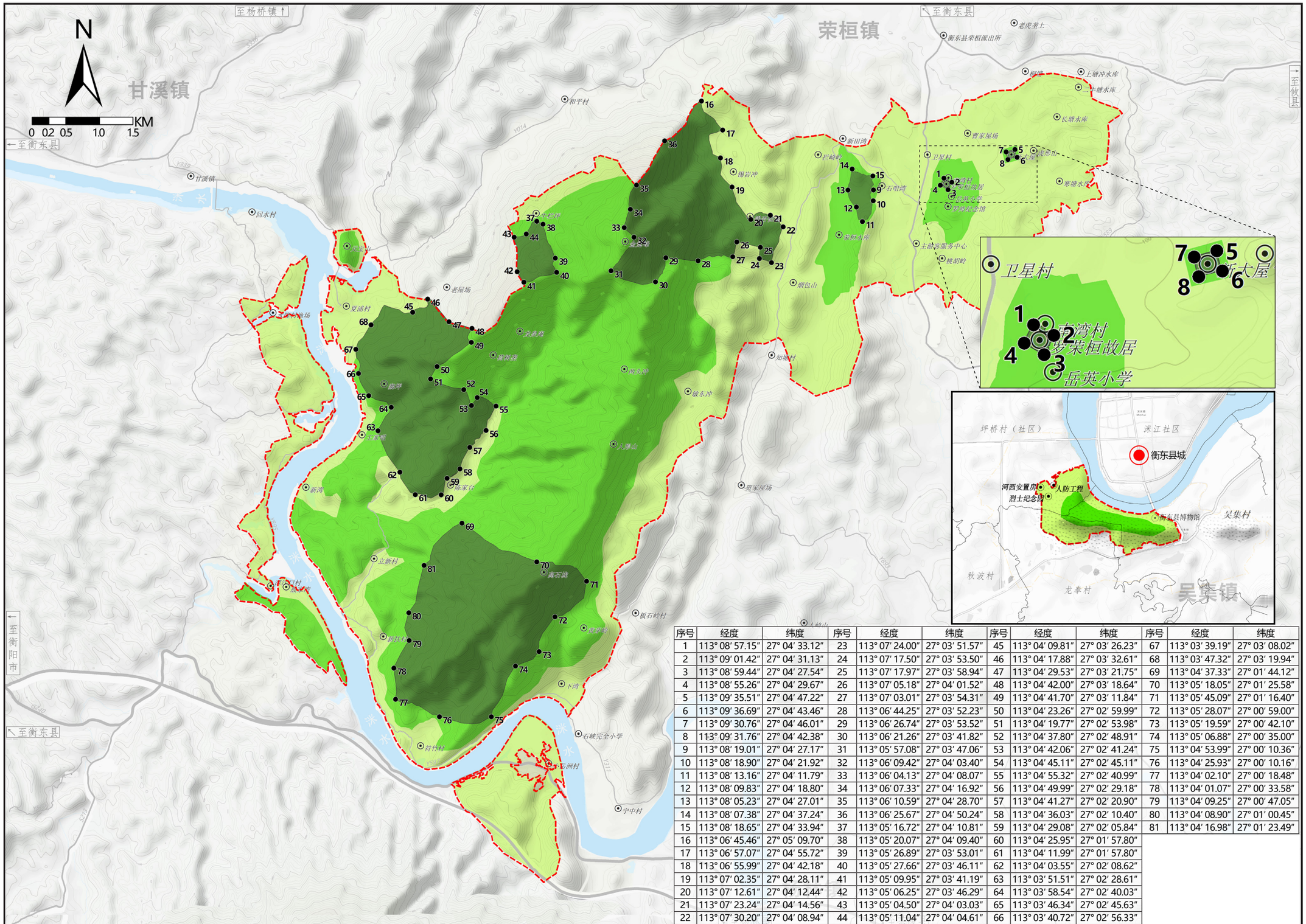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核心景区界线
- 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水域
- 坐标点
- 66 坐标点编号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1	113° 08′ 57.15″	27° 04′ 33.12″	23	113° 07′ 24.00″	27° 03′ 51.57″	45	113° 04′ 09.81″	27° 03′ 26.23″	67	113° 03′ 39.19″	27° 03′ 08.02″
2	113° 09′ 01.42″	27° 04′ 31.13″	24	113° 07′ 17.50″	27° 03′ 53.50″	46	113° 04′ 17.88″	27° 03′ 32.61″	68	113° 03′ 47.32″	27° 03′ 19.94″
3	113° 08′ 59.44″	27° 04′ 27.54″	25	113° 07′ 17.97″	27° 03′ 58.94″	47	113° 04′ 29.53″	27° 03′ 21.75″	69	113° 04′ 37.33″	27° 01′ 44.12″
4	113° 08′ 55.26″	27° 04′ 29.67″	26	113° 07′ 05.18″	27° 04′ 01.52″	48	113° 04′ 42.00″	27° 03′ 18.64″	70	113° 05′ 18.05″	27° 01′ 25.58″
5	113° 09′ 35.51″	27° 04′ 47.22″	27	113° 07′ 03.01″	27° 03′ 54.31″	49	113° 04′ 41.70″	27° 03′ 11.84″	71	113° 05′ 45.09″	27° 01′ 16.40″
6	113° 09′ 36.69″	27° 04′ 43.46″	28	113° 06′ 44.25″	27° 03′ 52.23″	50	113° 04′ 23.26″	27° 02′ 59.99″	72	113° 05′ 28.07″	27° 00′ 59.00″
7	113° 09′ 30.76″	27° 04′ 46.01″	29	113° 06′ 26.74″	27° 03′ 53.52″	51	113° 04′ 19.77″	27° 02′ 53.98″	73	113° 05′ 19.59″	27° 00′ 42.10″
8	113° 09′ 31.76″	27° 04′ 42.38″	30	113° 06′ 21.26″	27° 03′ 41.82″	52	113° 04′ 37.80″	27° 02′ 48.91″	74	113° 05′ 06.88″	27° 00′ 35.00″
9	113° 08′ 19.01″	27° 04′ 27.17″	31	113° 05′ 57.08″	27° 03′ 47.06″	53	113° 04′ 42.06″	27° 02′ 41.24″	75	113° 04′ 53.99″	27° 00′ 10.36″
10	113° 08′ 18.90″	27° 04′ 21.92″	32	113° 06′ 09.42″	27° 04′ 03.40″	54	113° 04′ 45.11″	27° 02′ 45.11″	76	113° 04′ 25.93″	27° 00′ 10.16″
11	113° 08′ 13.16″	27° 04′ 11.79″	33	113° 06′ 04.13″	27° 04′ 08.07″	55	113° 04′ 55.32″	27° 02′ 40.99″	77	113° 04′ 02.10″	27° 00′ 18.48″
12	113° 08′ 09.83″	27° 04′ 18.80″	34	113° 06′ 07.33″	27° 04′ 16.92″	56	113° 04′ 49.99″	27° 02′ 29.18″	78	113° 04′ 01.07″	27° 00′ 33.58″
13	113° 08′ 05.23″	27° 04′ 27.01″	35	113° 06′ 10.59″	27° 04′ 28.70″	57	113° 04′ 41.27″	27° 02′ 20.90″	79	113° 04′ 09.25″	27° 00′ 47.05″
14	113° 08′ 07.38″	27° 04′ 37.24″	36	113° 06′ 25.67″	27° 04′ 50.24″	58	113° 04′ 36.03″	27° 02′ 10.40″	80	113° 04′ 08.90″	27° 01′ 00.45″
15	113° 08′ 18.65″	27° 04′ 33.94″	37	113° 05′ 16.72″	27° 04′ 10.81″	59	113° 04′ 29.08″	27° 02′ 05.84″	81	113° 04′ 16.98″	27° 01′ 23.49″
16	113° 06′ 45.46″	27° 05′ 09.70″	38	113° 05′ 20.07″	27° 04′ 09.40″	60	113° 04′ 25.95″	27° 01′ 57.80″			
17	113° 06′ 57.07″	27° 04′ 55.72″	39	113° 05′ 26.89″	27° 03′ 53.01″	61	113° 04′ 11.99″	27° 01′ 57.80″			
18	113° 06′ 55.99″	27° 04′ 42.18″	40	113° 05′ 27.66″	27° 03′ 46.11″	62	113° 04′ 03.55″	27° 02′ 08.62″			
19	113° 07′ 02.35″	27° 04′ 28.11″	41	113° 05′ 09.95″	27° 03′ 41.19″	63	113° 03′ 51.51″	27° 02′ 28.61″			
20	113° 07′ 12.61″	27° 04′ 12.44″	42	113° 05′ 06.25″	27° 03′ 46.29″	64	113° 03′ 58.54″	27° 02′ 40.03″			
21	113° 07′ 23.24″	27° 04′ 14.56″	43	113° 05′ 04.50″	27° 04′ 03.03″	65	113° 03′ 46.34″	27° 02′ 45.63″			
22	113° 07′ 30.20″	27° 04′ 08.94″	44	113° 05′ 11.04″	27° 04′ 04.61″	66	113° 03′ 40.72″	27° 02′ 56.33″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8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功能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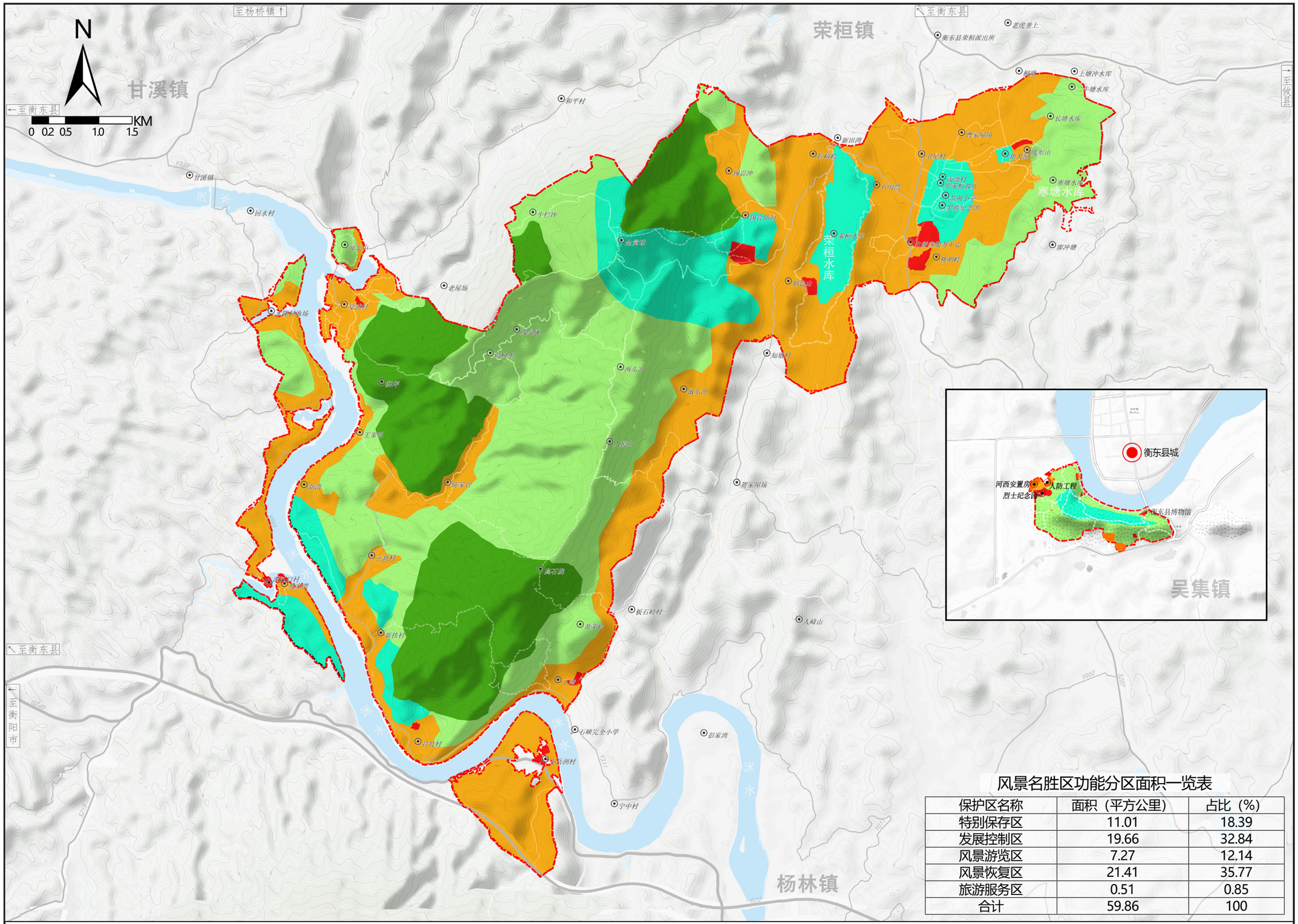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发展控制区
- 旅游服务区
- 特别保存区
- 风景恢复区
- 风景游览区

风景名胜区功能分区面积一览表

保护区名称	面积（平方公里）	占比（%）
特别保存区	11.01	18.39
发展控制区	19.66	32.84
风景游览区	7.27	12.14
风景恢复区	21.41	35.77
旅游服务区	0.51	0.85
合计	59.86	100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9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分级保护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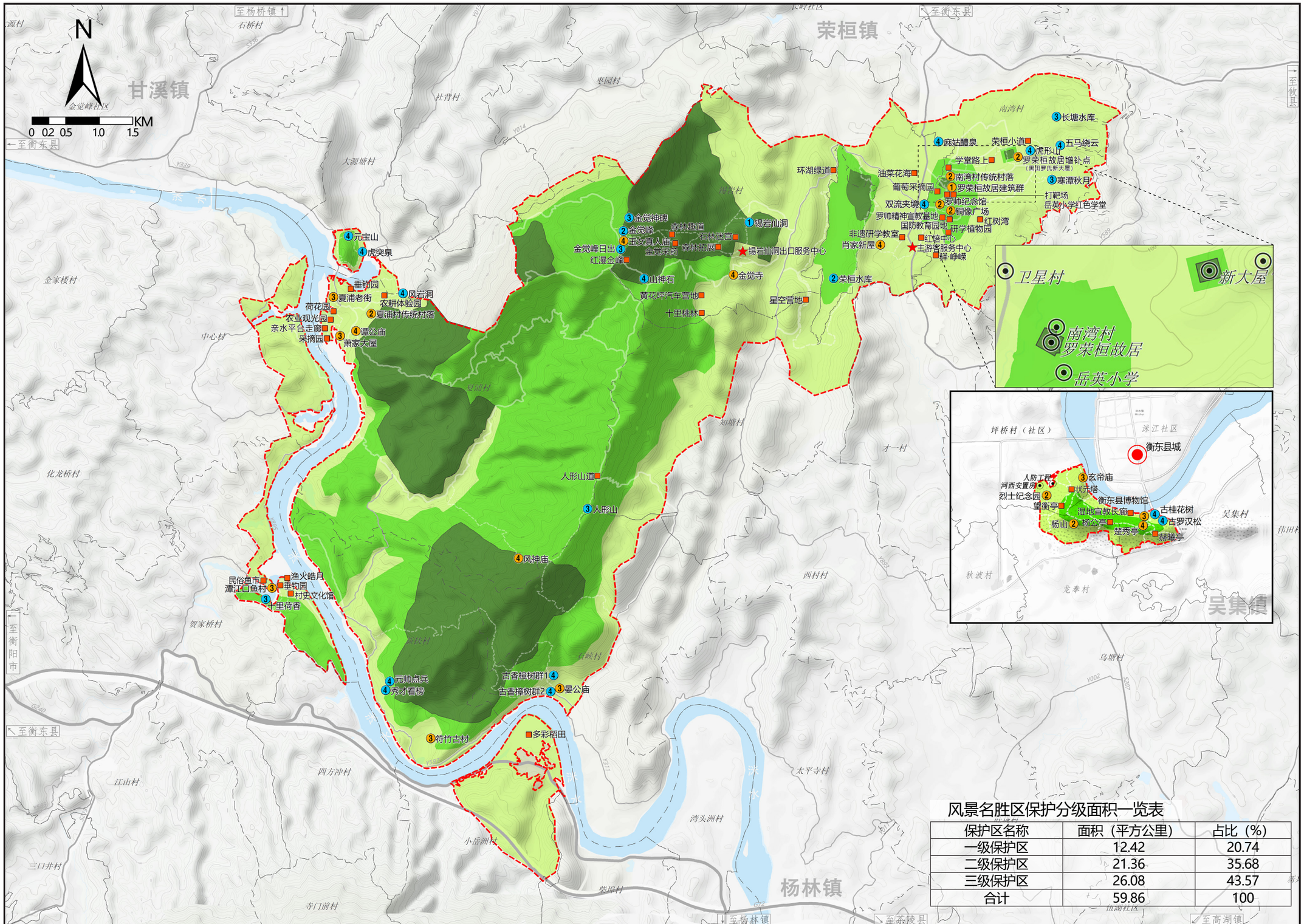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村界
- 地名地址
- 一级人文景源
- 二级人文景源
- 三级人文景源
- 四级人文景源
- 一级自然景源
- 二级自然景源
- 三级自然景源
- 四级自然景源
- 规划景点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水域

风景名胜区保护分级面积一览表

保护区名称	面积（平方公里）	占比（%）
一级保护区	12.42	20.74
二级保护区	21.36	35.68
三级保护区	26.08	43.57
合计	59.86	100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10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游赏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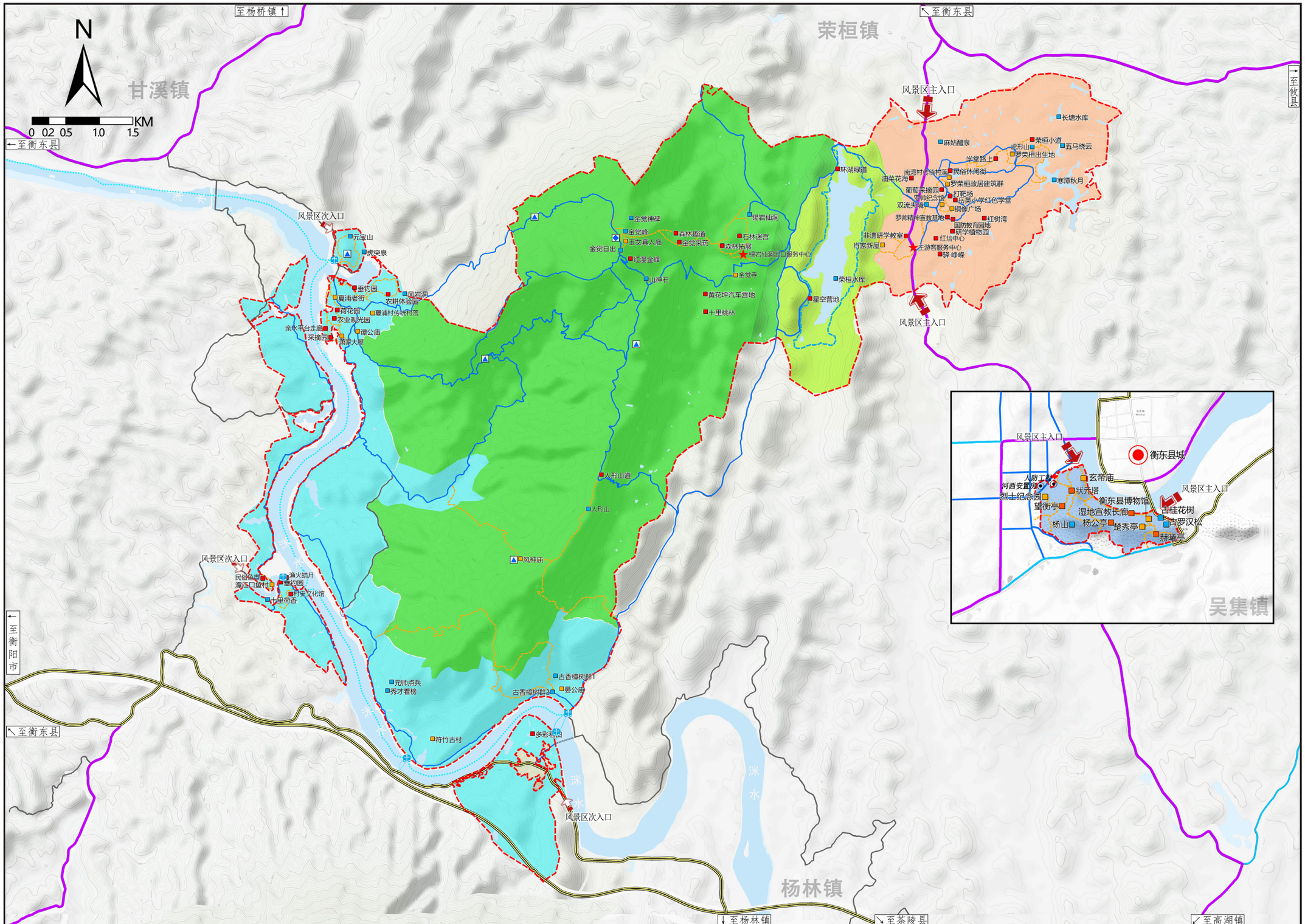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红色文化展示区
- 生态康养体验区
- 森林溶洞拓展区
- 山水古村休闲区
- 山城休闲游玩区
- 水域
- 自然景源
- 人文景源
- 规划景点
- 游客服务中心
- 码头
- 风景区主入口
- 次入口
- 国道
- 省道
- 次要车行游线
- 主要车行游线
- 步行道
- 骑行绿道
- 水上游线
- 人渡
- 桥梁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11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道路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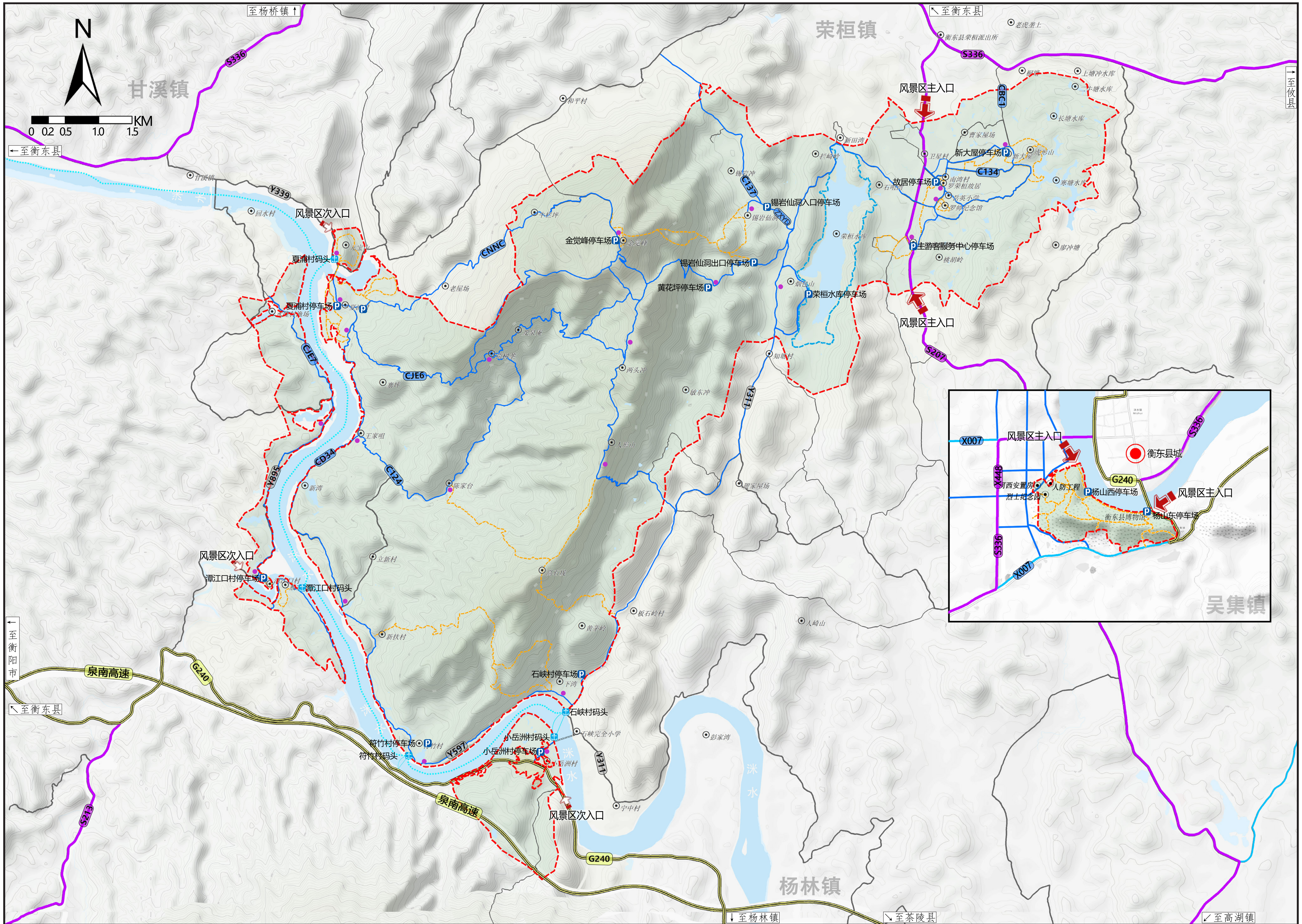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水域
- 生态停车场
- 环保公交车停靠点
- 码头
- 风景区主入口
- 次入口
- 国道
- 省道
- 次要车行游线
- 主要车行游线
- 步行道
- 骑行绿道
- 水上游线
- 人渡
- 桥梁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12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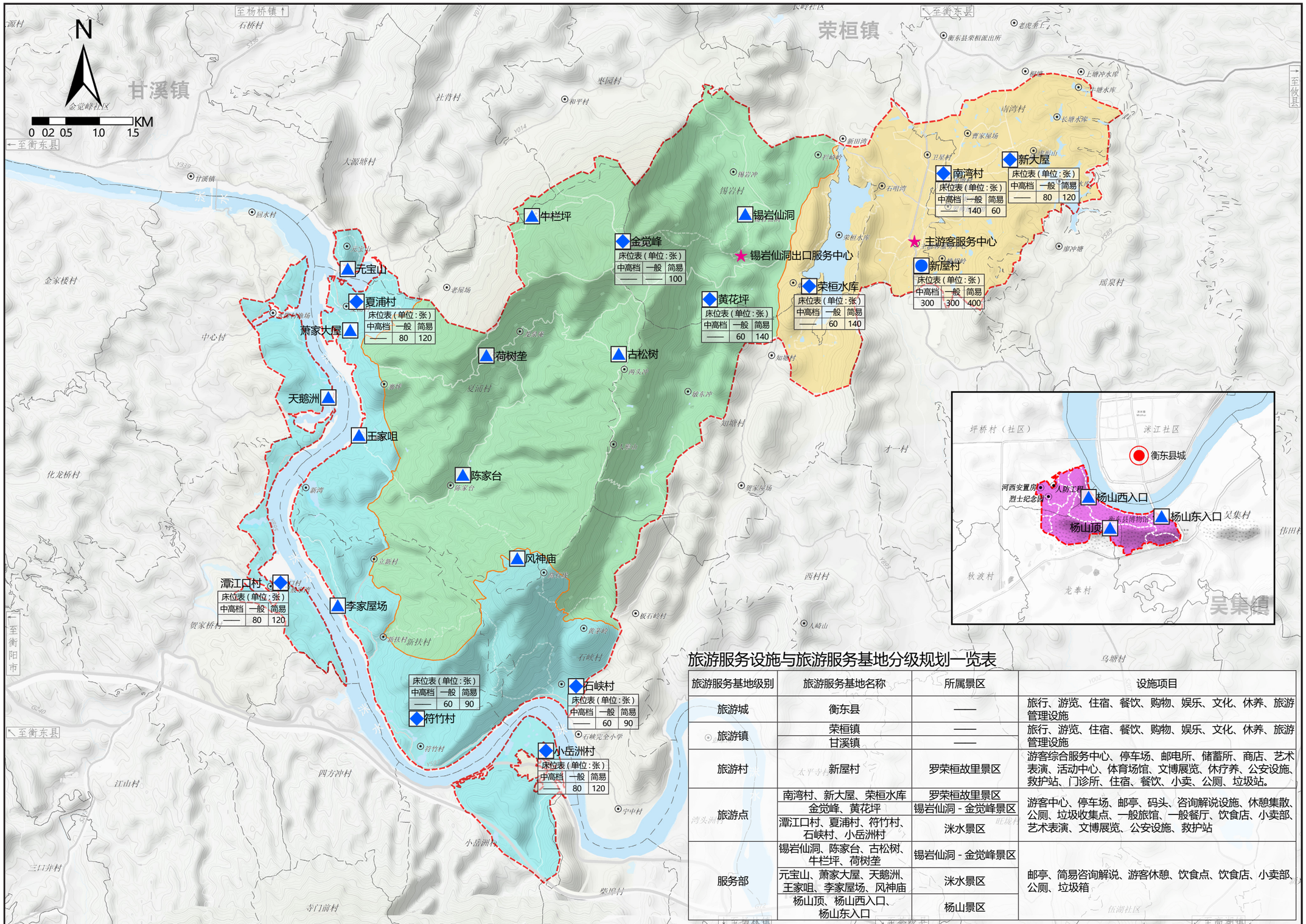

旅游服务设施与旅游服务基地分级规划一览表

旅游服务基地级别	旅游服务基地名称	所属景区	设施项目
旅游城	衡东县	——	旅行、游览、住宿、餐饮、购物、娱乐、文化、休养、旅游管理设施
旅游镇	荣桓镇	——	旅行、游览、住宿、餐饮、购物、娱乐、文化、休养、旅游管理设施
	甘溪镇	——	
旅游村	新屋村	罗荣桓故里景区	游客综合服务中心、停车场、邮电所、储蓄所、商店、艺术表演、活动中心、体育场馆、文博展览、休疗养、公安设施、救护站、门诊所、住宿、餐饮、小卖、公厕、垃圾站。
旅游点	南湾村、新大屋、荣桓水库	罗荣桓故里景区	游客中心、停车场、邮亭、码头、咨询解说设施、休憩集散、公厕、垃圾收集点、一般旅馆、一般餐厅、饮食店、小卖部、艺术表演、文博展览、公安设施、救护站
	金觉峰、黄花坪	锡岩仙洞 - 金觉峰景区	
	潭江口村、夏浦村、符竹村、石峡村、小岳洲村	洣水景区	
服务部	锡岩仙洞、陈家台、古松树、牛栏坪、荷树垄	锡岩仙洞 - 金觉峰景区	邮亭、简易咨询解说、游客休憩、饮食点、饮食店、小卖部、公厕、垃圾箱
	元宝山、萧家大屋、天鹅洲、王家咀、李家屋场、风神庙	洣水景区	
	杨山顶、杨山西入口、杨山东入口	杨山景区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景区界线
- 村界
- 地名地址
- 旅游村
- 旅游点
- 服务部
- 游客服务中心
- 罗荣桓故里景区
- 锡岩仙洞－金觉峰景区
- 洣水景区
- 杨山景区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13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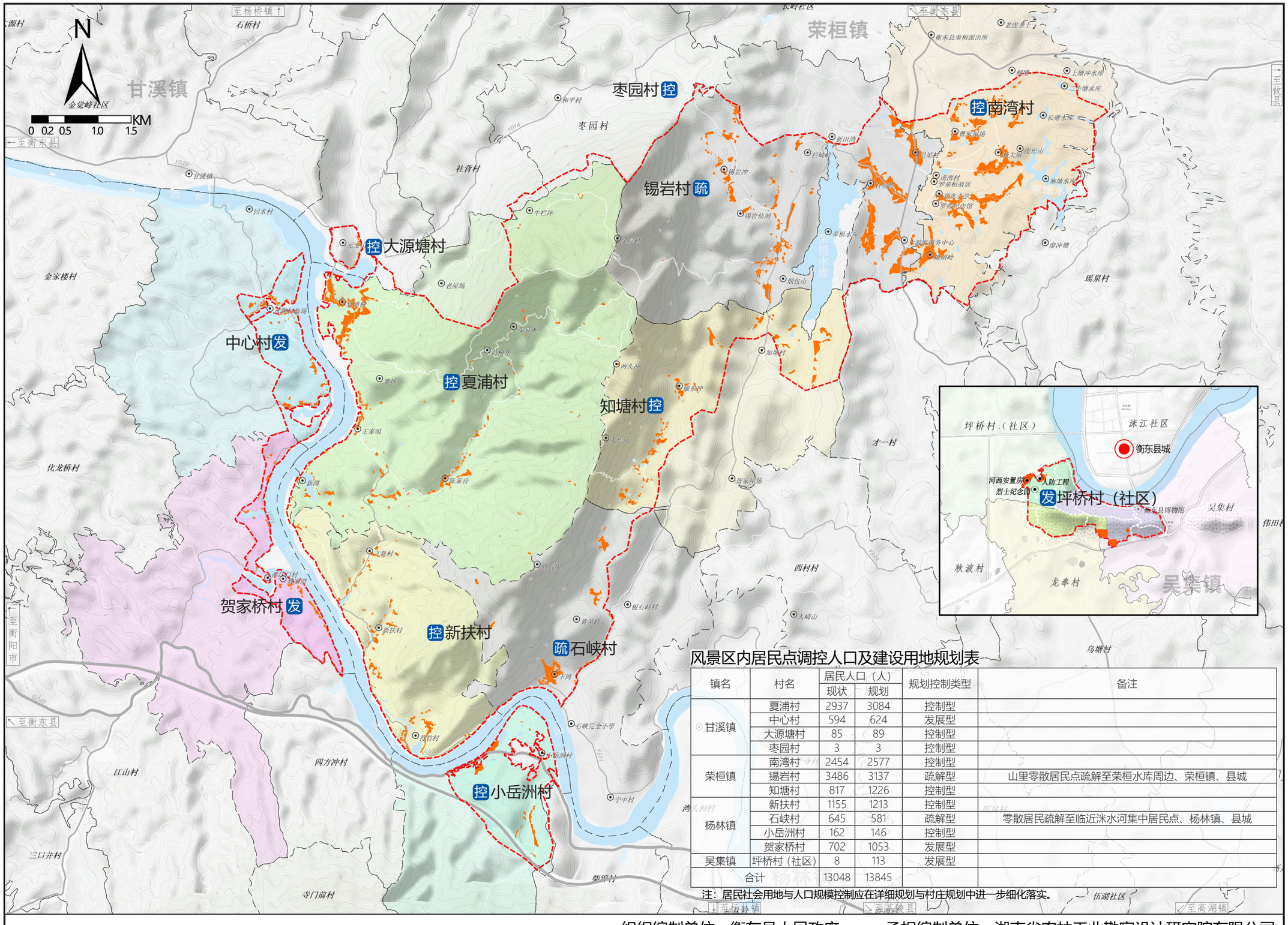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村界
- 地名地址
- 疏 疏解型
- 控 控制型
- 发 发展型
- 农村宅基地

风景区内居民点调控人口及建设用地规划表

镇名	村名	居民人口（人）		规划控制类型	备注
		现状	规划		
甘溪镇	夏浦村	2937	3084	控制型	
	中心村	594	624	发展型	
	大源塘村	85	89	控制型	
	枣园村	3	3	控制型	
荣桓镇	南湾村	2454	2577	控制型	
	锡岩村	3486	3137	疏解型	山里零散居民点疏解至荣桓水库周边、荣桓镇、县城
	知塘村	817	1226	控制型	
杨林镇	新扶村	1155	1213	控制型	
	石峡村	645	581	疏解型	零散居民疏解至临近洣水河集中居民点、杨林镇、县城
	小岳洲村	162	146	控制型	
	贺家桥村	702	1053	发展型	
吴集镇	坪桥村（社区）	8	113	发展型	
合计		13048	13845		

注：居民社会用地与人口规模控制应在详细规划与村庄规划中进一步细化落实。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14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与“三区三线”数据衔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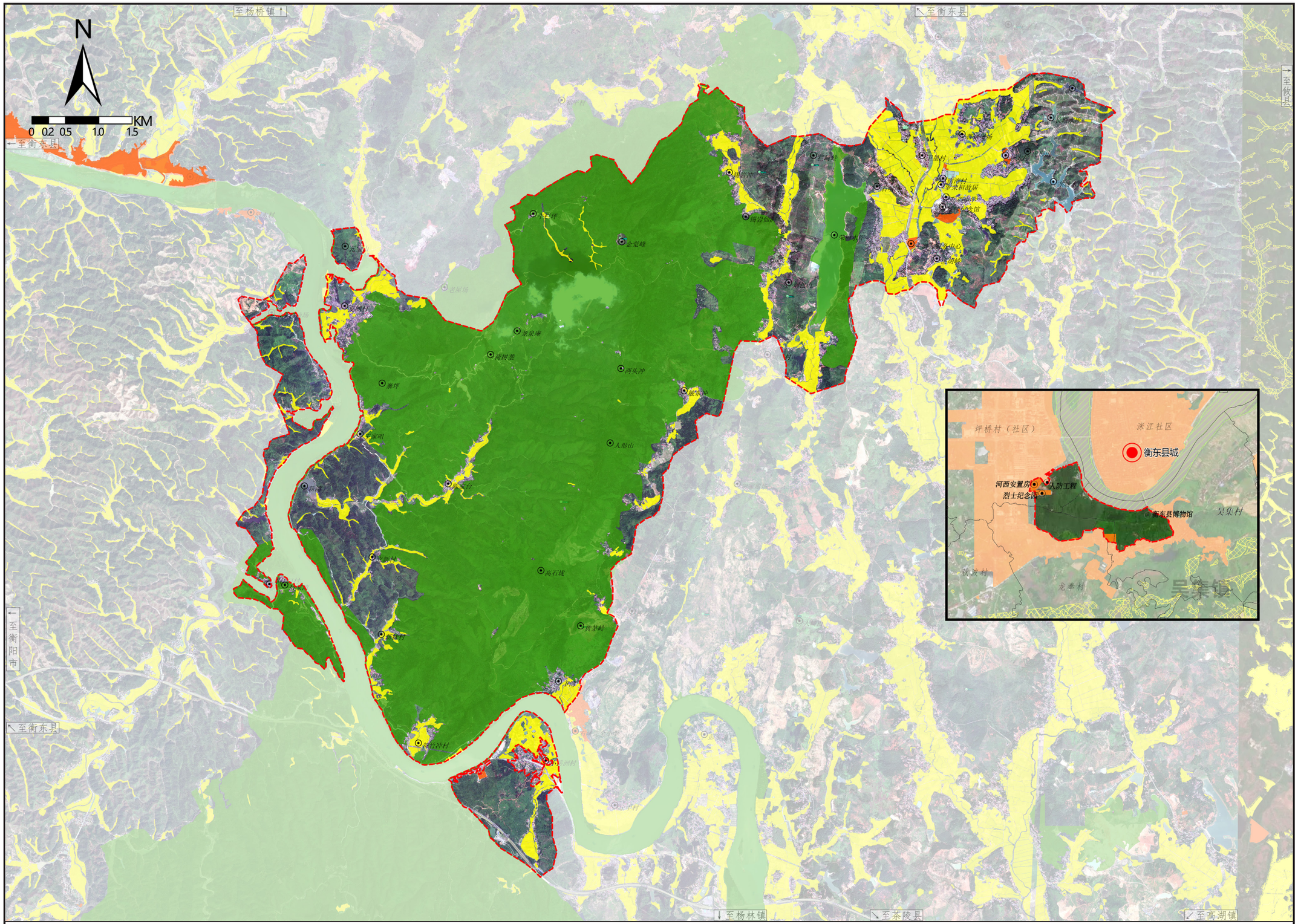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生态保护红线
- 永久基本农田
- 城镇开发边界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15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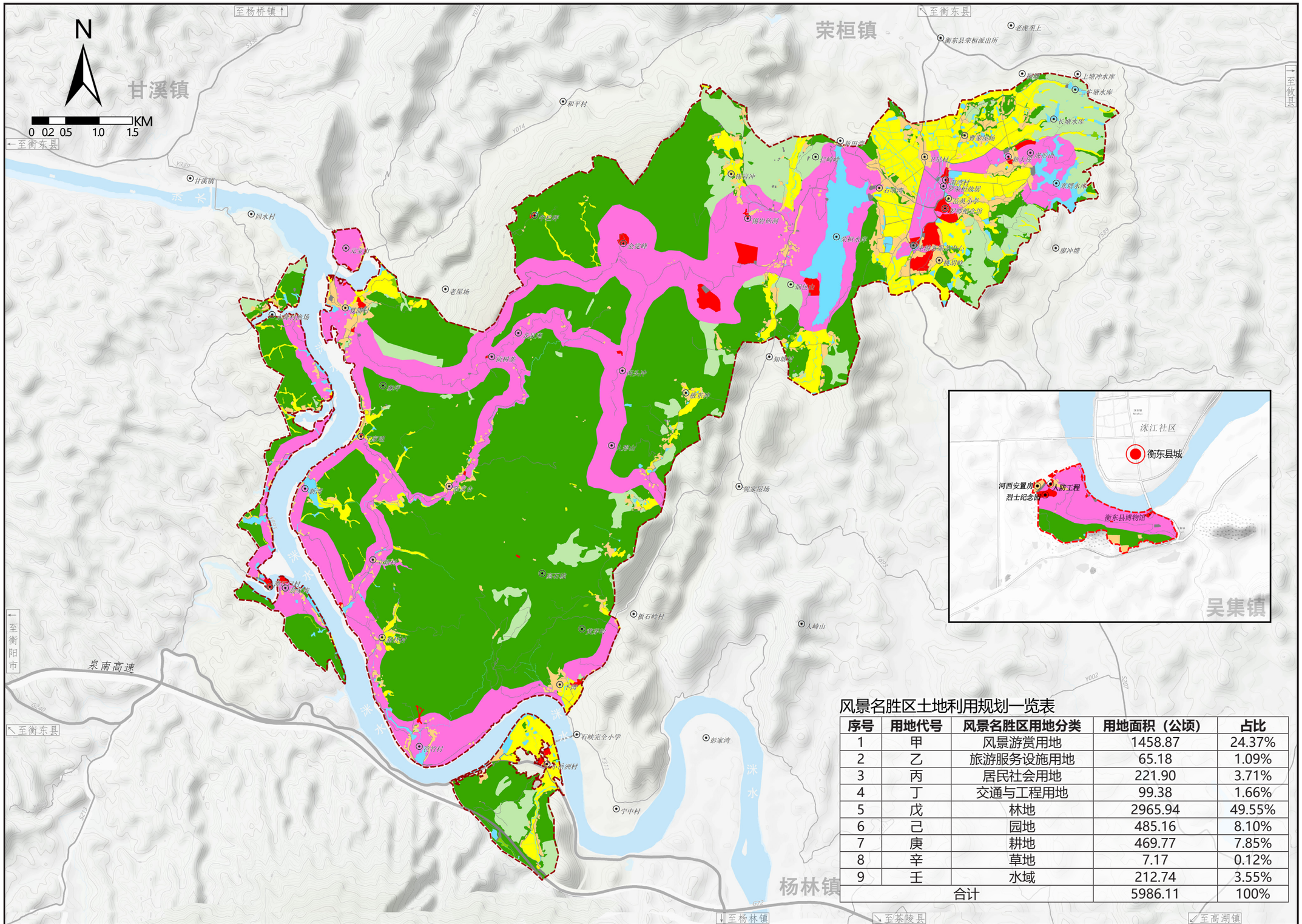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风景游赏用地
-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居民社会用地
- 交通与工程用地
- 林地
- 园地
- 耕地
- 草地
- 水域
- 滞留用地

风景名胜区土地利用规划一览表

序号	用地代号	风景名胜区用地分类	用地面积（公顷）	占比
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1458.87	24.37%
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65.18	1.09%
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221.90	3.71%
4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99.38	1.66%
5	戊	林地	2965.94	49.55%
6	己	园地	485.16	8.10%
7	庚	耕地	469.77	7.85%
8	辛	草地	7.17	0.12%
9	壬	水域	212.74	3.55%
合计			5986.11	100%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图号　16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土地利用规划图
（用地用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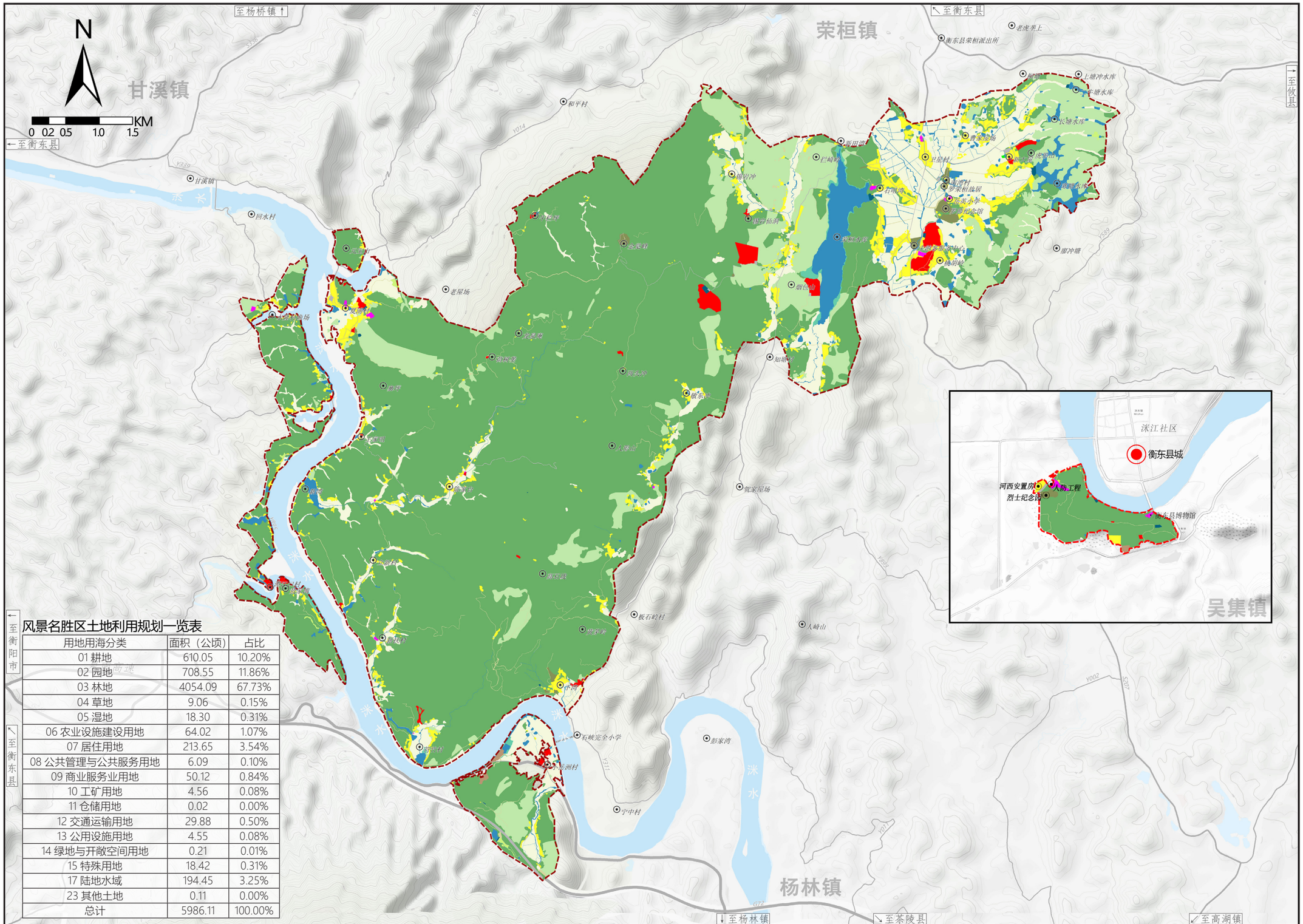

风景名胜区土地利用规划一览表

用地用海分类	面积（公顷）	占比
01 耕地	610.05	10.20%
02 园地	708.55	11.86%
03 林地	4054.09	67.73%
04 草地	9.06	0.15%
05 湿地	18.30	0.31%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64.02	1.07%
07 居住用地	213.65	3.54%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6.09	0.10%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50.12	0.84%
10 工矿用地	4.56	0.08%
11 仓储用地	0.02	0.00%
12 交通运输用地	29.88	0.50%
13 公用设施用地	4.55	0.08%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21	0.01%
15 特殊用地	18.42	0.31%
17 陆地水域	194.45	3.25%
23 其他土地	0.11	0.00%
总计	5986.11	100.00%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耕地
- 林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居住用地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工矿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绿地与开散空间用地
- 特殊用地
- 陆地水域
- 其他土地
- 仓储用地
- 草地
- 湿地
- 园地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17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给排水工程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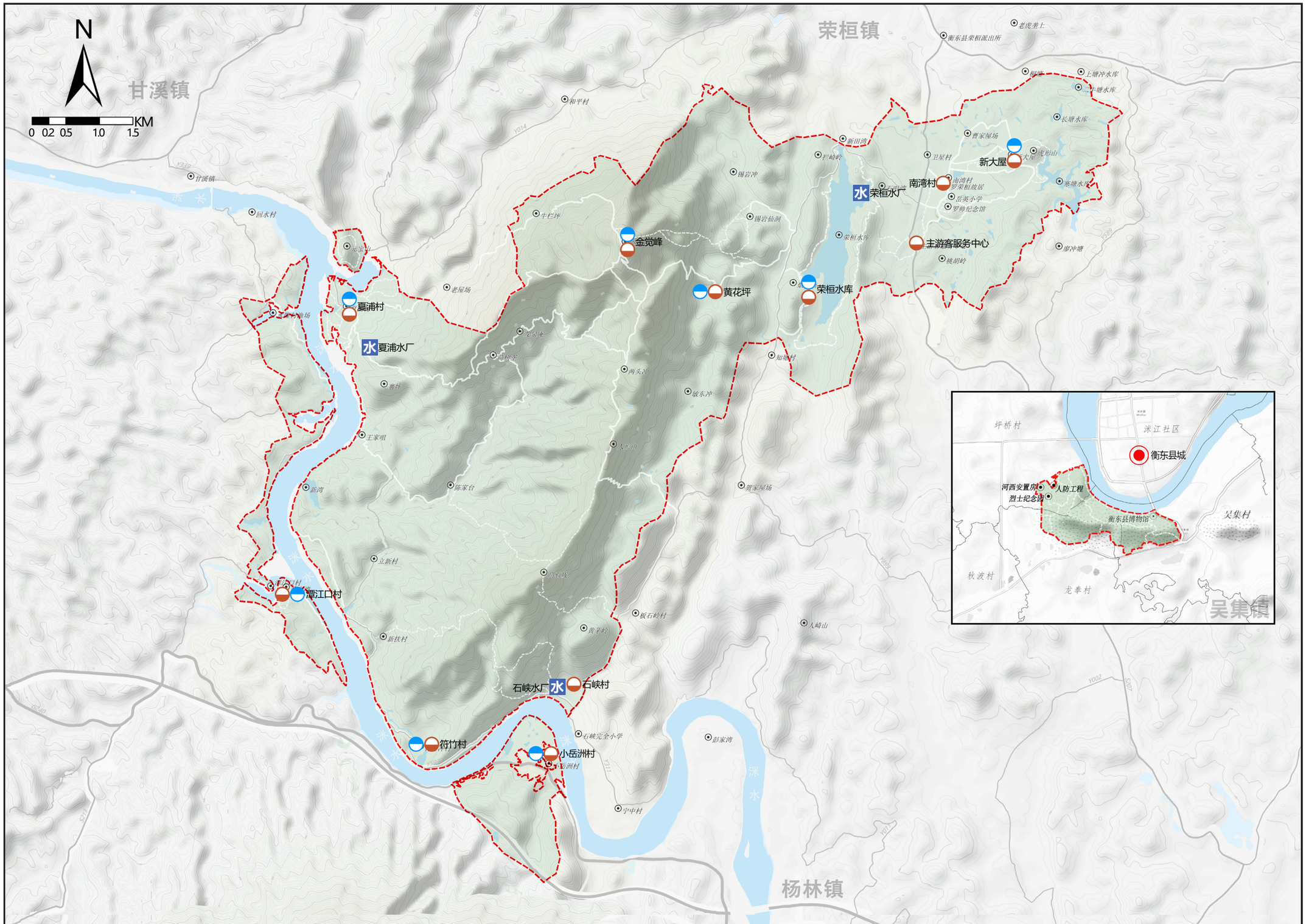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水域
- 水厂
- 给水设施
- 污水处理设施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18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电力电信工程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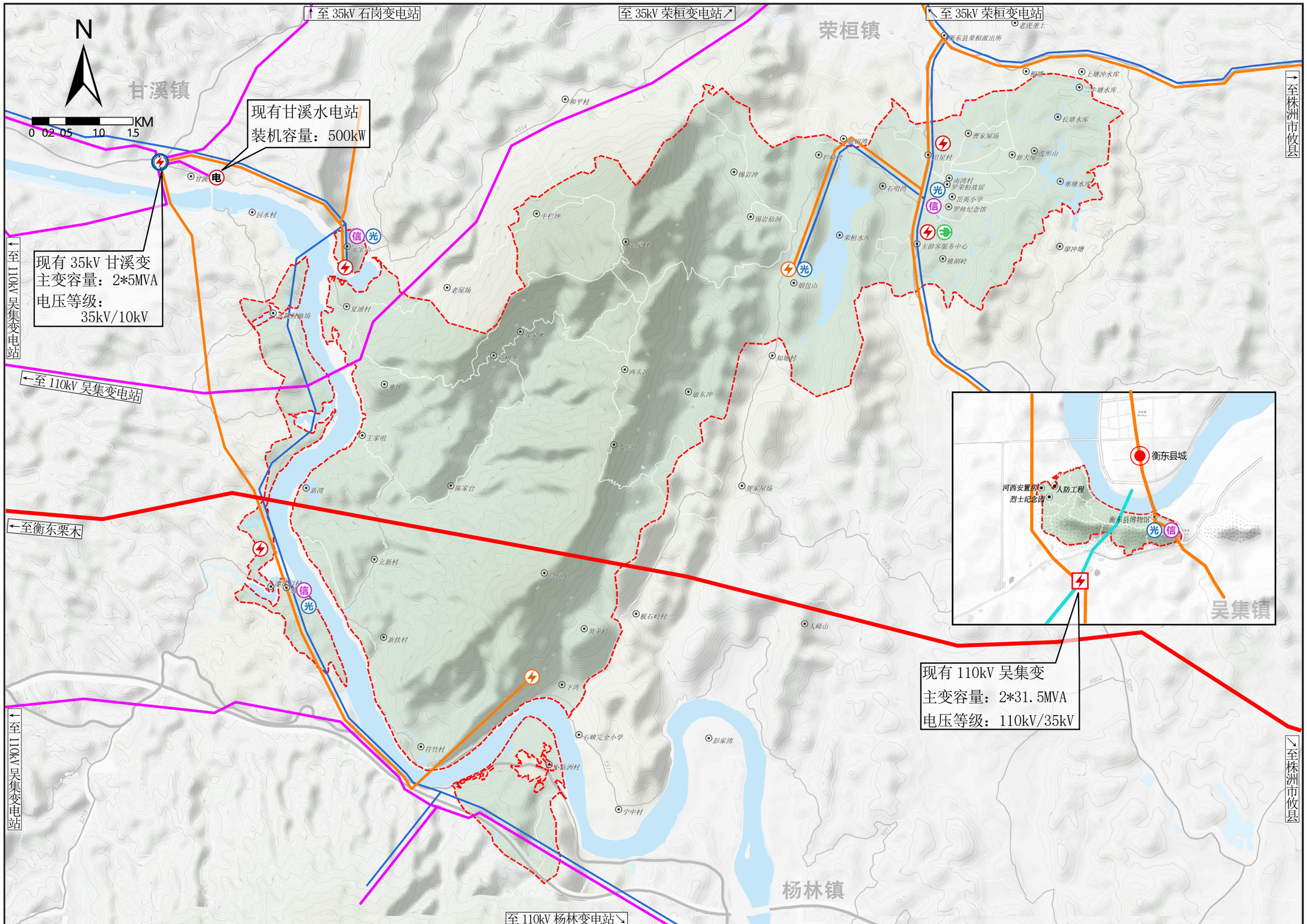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水域
- 220kV 电力线路
- 110kV 电力线路
- 35kV 电力线路
- 10kV 电力线路
- 弱点架空线路
- 现有水电站
- 现有 110kV 变电站
- 现有 35kV 变电站
- 电信交接箱
- 电视光节点
- 改造 10kV 变压器
- 新增 10kV 变压器
- 充电桩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19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环卫工程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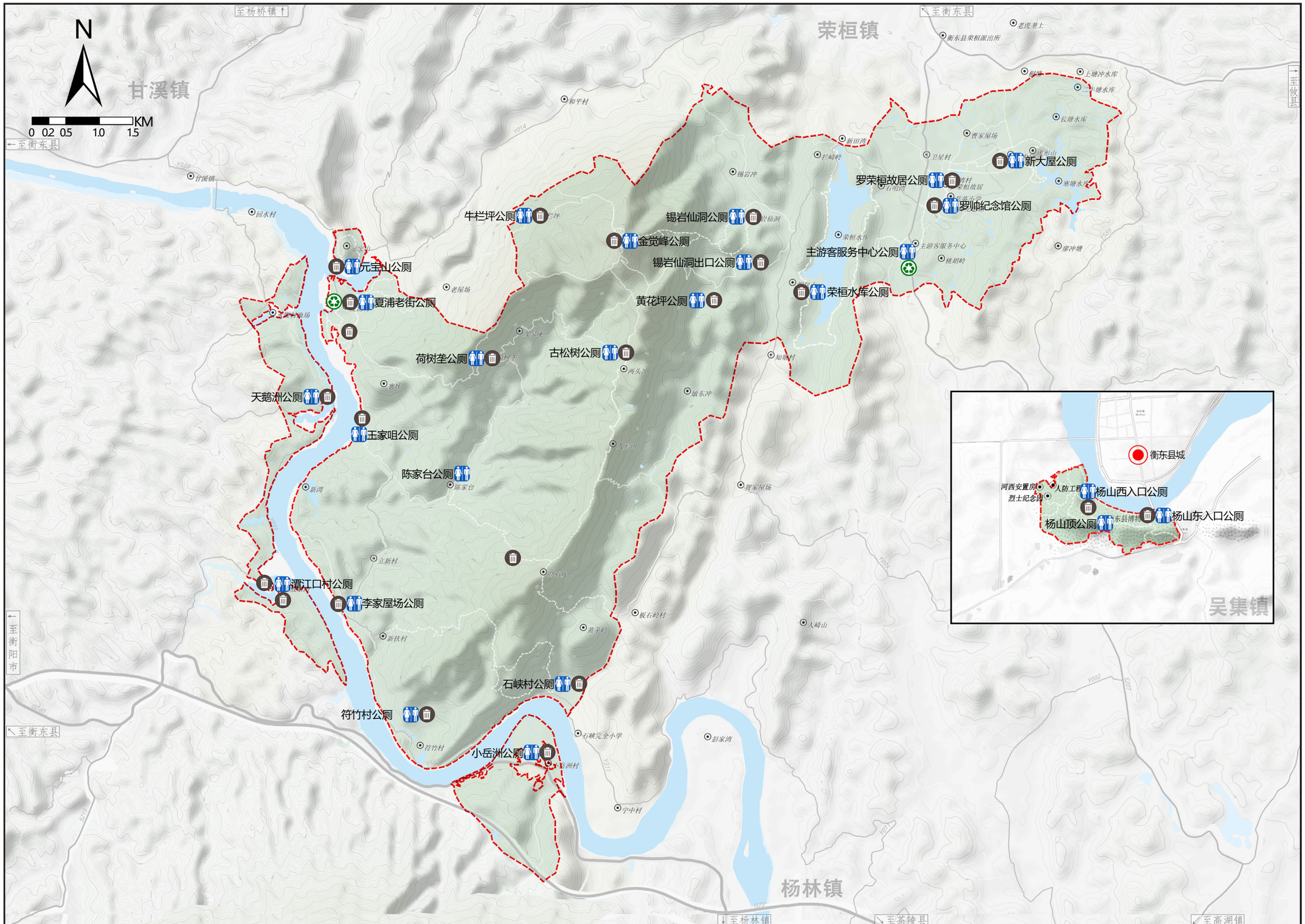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水域
- 公共卫生间
- 垃圾转运站
- 垃圾收集点
- 旅游村
- 旅游点
- 服务部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20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综合防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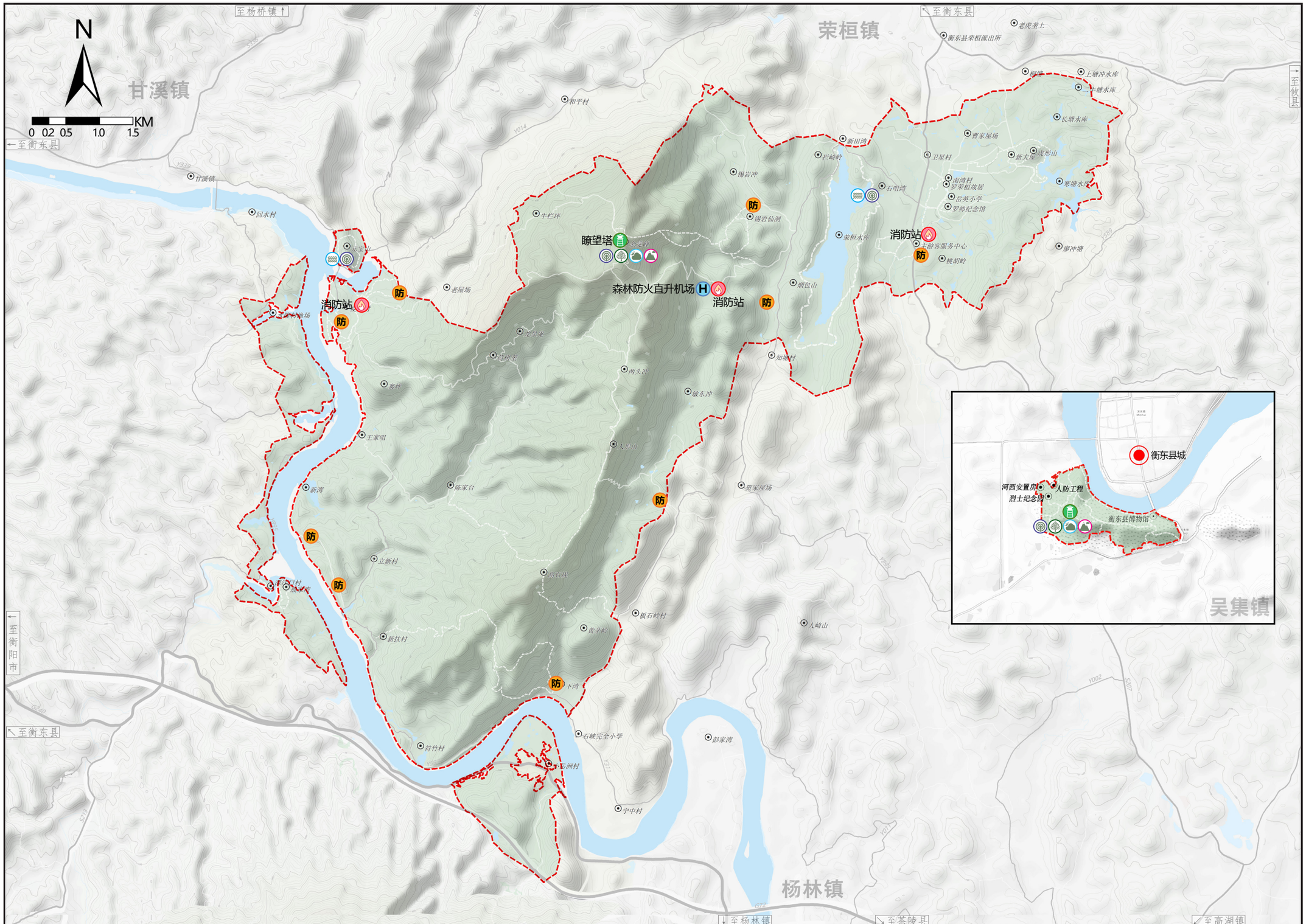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水域
- 消防站
- 瞭望塔
- 森林防火直升机场
- 地质灾害防治点
- 监测点
- 生物多样性监测点
- 大气监测点
- 火灾监测点
- 水质监测点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21

锡岩仙洞—洣水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近期发展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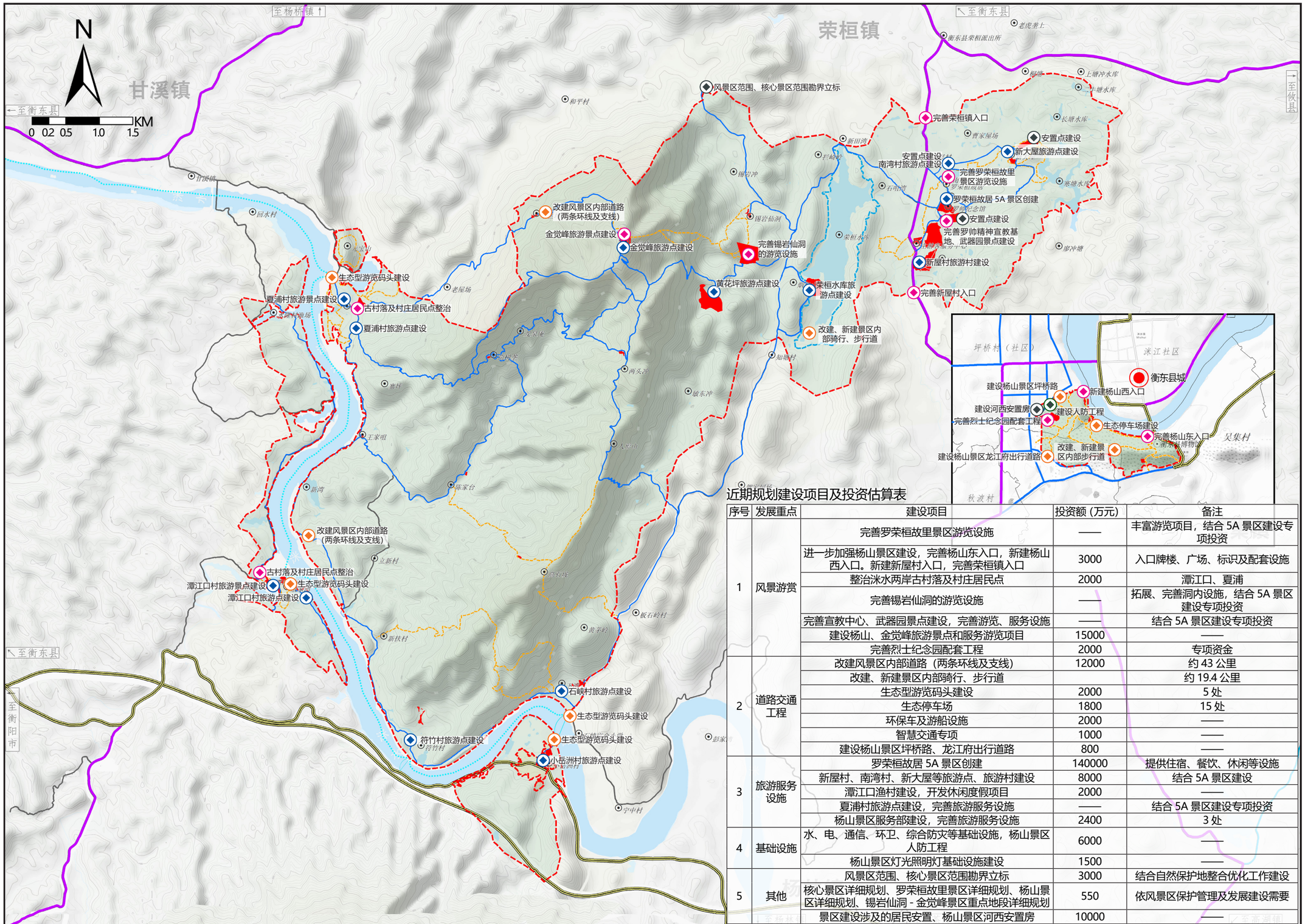

近期规划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表

序号	发展重点	建设项目	投资额（万元）	备注
1	风景游赏	完善罗荣桓故里景区游览设施	——	丰富游览项目，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进一步加强杨山景区建设，完善杨山东入口，新建杨山西入口。新建新屋村入口，完善荣桓镇入口	3000	入口牌楼、广场、标识及配套设施
		整治洣水两岸古村落及村庄居民点	2000	潭江口、夏浦
		完善锡岩仙洞的游览设施	——	拓展、完善洞内设施，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完善宣教中心、武器园景点建设，完善游览、服务设施	——	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建设杨山、金觉峰旅游景点和服务游览项目	15000	——
		完善烈士纪念园配套工程	2000	专项资金
2	道路交通工程	改建风景区内部道路（两条环线及支线）	12000	约 43 公里
		改建、新建景区内部骑行、步行道		约 19.4 公里
		生态型游览码头建设	2000	5 处
		生态停车场	1800	15 处
		环保车及游船设施	2000	——
		智慧交通专项	1000	——
		建设杨山景区坪桥路、龙江府出行道路	800	——
3	旅游服务设施	罗荣桓故居 5A 景区创建	140000	提供住宿、餐饮、休闲等设施
		新屋村、南湾村、新大屋等旅游点、旅游村建设	8000	结合 5A 景区建设
		潭江口渔村建设，开发休闲度假项目	2000	——
		夏浦村旅游点建设，完善旅游服务设施	——	结合 5A 景区建设专项投资
		杨山景区服务部建设，完善旅游服务设施	2400	3 处
4	基础设施	水、电、通信、环卫、综合防灾等基础设施，杨山景区人防工程	6000	——
		杨山景区灯光照明灯基础设施建设	1500	——
5	其他	风景区范围、核心景区范围勘界立标	3000	结合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建设
		核心景区详细规划、罗荣桓故里景区详细规划、杨山景区详细规划、锡岩仙洞 - 金觉峰景区重点地段详细规划	550	依风景区保护管理及发展建设需要
		景区建设涉及的居民安置、杨山景区河西安置房	10000	——

图例

- 风景名胜区界线
- 地名地址
-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风景游赏项目
- 道路交通工程项目
- 旅游服务设施项目
- 基础设施项目
- 其他项目
- 国道
- 省道
- 次要车行游线
- 主要车行游线
- 步行道
- 骑行绿道
- 水上游线
- 人渡

组织编制单位：衡东县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图号 | 22